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文化部 監督

文化內容策進院預算



文化內容策進院 編

文化內容策進院

目次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總說明

壹、概況.....	1
貳、前年度營運(業務)計畫之執行成果.....	7
參、業務計畫.....	40
肆、本年度政府機關核撥經費概述.....	48
伍、近二年度預算財務自籌款情形概述.....	48
陸、本年度預算概要.....	49

一、主要表

(一)收支營運預計表.....	53
(二)淨值變動預計表.....	54
(三)現金流量預計表.....	55

二、明細表

(一)租金及權利金收入.....	56
(二)政府公務預算補助收入明細.....	57
(三)政府專案補助收入明細表.....	58
(四)其他業務收入明細表.....	59
(五)業務外收入.....	60
(六)投融資業務成本明細表及說明.....	61
(七)業務費用明細表及說明.....	63
(八)管理及總務費用明細表及說明.....	66
(九)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明細表.....	69
(十)資產折舊明細表.....	70

三、參考表

(一)預計平衡表.....	71
(二)5年來主要營運項目分析表.....	73
(三)員工人數彙計表.....	74
(四)用人費用彙計表.....	75
(五)各項費用彙計表.....	76
(六)公務車輛明細表.....	78

四、附錄

立法院審議行政法人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79
----------------------------------	----

總說明

文化內容策進院

總說明

中華民國114年度

壹、概況

一、設立依據

文化內容相關產業是推動我國經濟成長之重要動能，及促進產業升級之軟實力，為提升文化內容之應用及產業化，有必要透過設立專業中介組織，從振興內容及完備產業專業支援體系兩面向著手，逐步健全產業生態系，建構政府與產業間之協力合作平臺，鼓勵挹注具市場性之內容，提供從資金、產製、通路到品牌的支援，從而發展內需並培養競爭力，協助本國文化內容業者進軍國際市場。

文化內容策進院(以下簡稱「本院」)係為提升文化內容之應用及產業化，促進文化創意產業發展，依據「文化內容策進院設置條例」於108年6月17日召開第一次董事會正式設立，該設置條例業經立法院於民國107年12月25日三讀通過，並奉總統108年1月9日華總一義字第10800003751號令制定公布。

本院之成立目的係為提升文化內容之應用及產業化，完備產業專業支援體系，並建構協力合作平臺，強化溝通協調及資源整合能量。同時導入企業化經營理念，有效發揮研發調查、人才培育、多元資金統籌、文化科技應用、通路拓展及國際連結等功能，專責推動文化內容相關產業之扶植與策進，完備文化經濟發展生態系。

二、設立宗旨

本院之設立宗旨，係透過中介組織之專業治理，整合政府與民間資源與力量，形塑國家文化品牌，帶領業者進軍國際市場並進行布局。支持的產業包括影視、流行音樂、出版、動畫、遊戲、漫畫、時尚設計、

藝術產業、未來內容體驗經濟等文化內容產業。在產製、資金、通路、品牌升級並接軌國際，打造世界新臺流。

本院的主要任務為推動臺灣文化內容產業，策進臺灣文化內容產業整體發展。

鑑於文化內容產業除了有好的內容，尚需各項資源的推進，將文化內容作品變化成產品，逐步形成產業，臺灣具有豐富且多元的文化內容作品端及創作者人才，而文化內容產業應更著力培育出創作者及經營者，促使文化內容產業有創造性及市場性，從市場性內容捲動資金及資源投入。

產業形成非一蹴可幾，在有限政府預算支持下，本院將透過融資、投資、贊助等資源及新型態內容之創新科技技術，持續導引資本力量及科技力量共同投入，包括帶動國發基金、民間資本、科技技術等資源投入文化內容產業。

本院針對不同產業類型，設計不同的方案，積極開發多元作品類型，產製有效應對臺灣文化和國際趨勢之多元原創內容，增加文化內容產業生產規模及內容的質與量，持續以國內外提案會、交易媒合會、展會創投等機制，打開具市場性之文化內容產業市場機制。

為打開跨國銷售管道，本院積極拓展國際展會結盟，建立國際人脈網絡，開發潛在商機，持續推動展會升級，創造國際市場需求，以創新展演、資金媒合及市場交易商業展會，突顯臺灣產業優勢及內容特色，期以各類產業造勢與國際行銷策略，吸引國際夥伴加入。

臺灣有豐富的文化底蘊，且具有頂尖科技實力及創新能力，文化內容產業具有發展潛能，產業需要完整配套，如人才培育、作品質與量提升、帶動資金投入、全國市場拓展、等諸多課題，透過不斷分析、嘗試與調整，提供產業發展各階段、全產業生命週期的協助。

本院做為行政法人，將在各項行政機制及規範下，發揮勝於行政機關的靈活性及彈性，與眾多資源及需求、組織等達到良性溝通，務實且有效推動產業進步。本院將秉持中介組織專業治理角色，與跨部會、跨產業、跨國際協力合作，借力使力，整合各方資源，以完備文化內容產業專業支持體系的目標，達成扶植產業的公共任務。

經費來源：

- (一) 政府之核撥及捐（補）助。
- (二) 國內外公私立機構、團體及個人之捐贈。
- (三) 受託研究及提供服務之收入。
- (四) 營運及產品之收入。
- (五) 其他收入。

業務範圍：

- (一) 文化內容相關產業之調查、統計及研究發展。
- (二) 文化內容相關產業專業人才之培育。
- (三) 文化內容開發及產製支持。
- (四) 文化科技之開發、技術移轉及增值應用。
- (五) 文化內容相關產業之投資及多元資金挹注服務。
- (六) 文化內容相關產業市場之拓展及國際合作。
- (七) 文化內容相關產業設施之受託營運管理。
- (八) 文化內容相關產業之著作權輔導。
- (九) 其他與提升文化內容之應用及產業化相關事項。

三、組織概況

(一) 董事會

本院設董事會，置董事十一人至十五人，職掌如下：

1. 發展目標及計畫之審議。
2. 年度業務計畫之審議。
3. 經費之籌募與財產之管理及運用。
4. 年度預算、決算及績效目標之審議。
5. 規章之審議。

6. 自有不動產及無形資產之處分或其設定負擔之審議。
7. 院長之任免。
8. 年度整體多元資金統籌計畫之審議。
9. 組織擴編事項之審議。
10. 本條例所訂應經董事會決議事項之審議。
11. 其他重大事項之審議。

(二) 監事會

本院設監事會，置監事三人至五人，職掌如下：

1. 年度業務決算之審核。
2. 業務、財務狀況之監督。
3. 財務帳冊、文件及財產資料之稽核。
4. 其他重大事項之審核或稽核。監事單獨行使職權，常務監事應代表全體監事列席董事會會議。

(三) 執行單位

1. 內容策進處職掌

- (1) 策進文化內容開發及產製支持。
- (2) 推動異業整合IP產值極大化。
- (3) 推動文化內容國際合資合製之國際合作。
- (4) 推動文化內容設施營運及受託管理事項。

2. 文化科技處執掌

- (1) 未來內容之前瞻布局與策略規劃。
- (2) 以科技輔助敘事創新，開展新形態內容體驗。

- (3) 掌握科技趨勢，帶動文化內容產業新創。
- (4) 整合國際跨域夥伴，共創文化科技生態系。
- 3. 全球市場處職掌
 - (1) 文化內容相關產業海外市場拓展及國際布局。
 - (2) 文化內容相關全球展會策略制定。
 - (3) 文化內容國家品牌形塑及行銷宣傳。
- 4. 文化金融處職掌
 - (1) 整合金融資源支持文化內容產業發展。
 - (2) 執行管理國發基金與民間共同投資文化內容產業。
 - (3) 研擬執行內容產業投資策略。
 - (4) 文化內容產業多元資金挹注及媒合融資。
 - (5) 文化內容業者之商轉及經營管理輔導。
- 5. 策略研究處職掌
 - (1) 文化內容相關產業調查、統計及發展研究。
 - (2) 文化內容產業資料庫之建置與管理。
 - (3) 文化內容相關產業專業人才培育發展。
 - (4) 本院發展規劃研議之幕僚作業。
 - (5) 工作計畫先期作業及管考。
- 6. 行政管理處職掌
 - (1) 組織典章制度之制定與修訂。

- (2) 人力資源與財產管理。
- (3) 總務採購作業。
- (4) 法遵政策及作業規範，內部法律意見或相關法令諮詢。
- (5) 主辦出納業務。
- (6) 文書、印信及一般行政庶務管理。
- (7) 資通安全及檔案管理。
- (8) 董監事會議幕僚作業。

7. 財務室職掌

- (1) 年度預算、決算之籌劃、彙整及編製。
- (2) 會計制度及各財務規章規範研擬修訂。
- (3) 各項收支憑證之審核與預算之管控。
- (4) 各式傳票與會計報表之編製。
- (5) 總帳、明細帳等各式帳冊之登載。
- (6) 各項收支效能統計之分析。
- (7) 資金運用、募款協助及贊助事項處理。

8. 公共關係室職掌

- (1) 媒體關係。
- (2) 國會聯絡。
- (3) 公眾事務協調聯繫及網頁之建置與管理。

貳、前年度營運（業務）計畫之執行成果

臚列112年度業務計畫執行成果如下：

依本院之設立宗旨，係透過中介組織之專業治理，整合政府與民間資源與力量，以吸引更多專業人才及產業共同推動臺灣文化內容產業。在產製、資金、通路、品牌、拓展國際市場等面向推動文化內容產業的整體發展。在本院112年度發展方向「完善文化內容產業資金生態系」、「全球業務拓展及產銷並重」、「推動關鍵基礎建設」下，並透過「推動文化投融資」、「多元內容開發助攻」、「國際市場拓展與臺流行銷」、「推動臺灣文化科技力」、「強化基礎建設」五管齊下，期能有效推動臺灣文化內容產業。112年度營運成果如下：

一、推動文化投融資

為厚植我國文化內容產業之發展能量，活絡文化內容產業的資金市場，本院持續開發、導入不同類型投融資機制，建立友善投資環境、降低投資門檻，促成更多民間資金投入，並協助業者培養良好營運體質、資金籌募及調度能力，以建構有效獲利之商業模式，捲動更多民間資金挹注，為文化內容產業布建更多可能。此外，因應產業多元彈性的營運及商業模式，持續推動貼近產業需求的融資服務，扮演業者與金融機構之溝通橋梁，強化金融機構建立對產業之融資信心，完善文化投融資環境，協助產業整體發展並穩步向前。

（一）持續優化國發基金之文化內容投資計畫

本院辦理文化部之「文化內容投資計畫」，提供文創業者從諮詢回覆、前置申請協助、輔導協力安排、評估審議安排等申請流程相關協助，因應文化內容投資案規模大小不一，將投資案採大小分流的方式辦理。112年度針對一般型態的影視專案投資流程優化，若符合小型專案之投資案，給予大幅簡化申請和審查程序，逐月將具有政策意義且通過院內政策評估會的案件

，納入綠色通道批次進行投資審議會，透過內部機制的優化策略以提高投資審議效率。

112年執行國發基金投資成果：112年至12月31日核准國發投資金額11.22億元，帶動民間投資24.49億元，合計成果為35.71億元，通過投資審議會之投資案共60案。投資案涵蓋電影、廣播電視、音樂及表演藝術、數位內容、流行音樂及文化內容、設計品牌時尚、視覺藝術、文化資產應用及展演設施產業等類型。

（二）投資前後管理協力

投資後管理係依據「文化部辦理文化內容投資計畫作業要點（以下簡稱要點）」及文化部委託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全國中小企業總會（以下簡稱中小企總）之「加強投資文化創意產業實施方案文化內容投資計畫委託投資後管理」採購案契約書辦理。112年度文策院依據該要點辦理之投資案件，中小企總於投資審議會議時亦會列席，以瞭解投資案概況，就業已完成投資協議之案件，進行投資後管理事宜。另依據作業要點規定，本院持續每半年公開投資重要統計資訊於本院官網，並針對「加強投資文化創意產業實施方案」共同投資之企業，依據相關要點適時提出退場處分規劃，持續掌握投資案件之退場狀態，未來將視需要調整精進投資流程及機制，優化投後管理之主動、積極性。

（三）融資活水引入

為強化金融機構對文化內容產業之放貸信心，本院持續與金融機構溝通，使其理解文化內容產業的商模樣態，並協助輔導業者建立中長期資金規劃觀念，並與金融機構建立良性互動，使企業穩健與長期經營。112年度成果分述如下：

1. 融資措施優化，修訂融資相關作業要點，完善融資支持措施

本院於112年8月14日正式公告「支持文化創意產業貸款利息補貼作業要點」；本次優化及修訂重點包括如簡化貸款額度規定及利息補貼申請應備文件、放寬利息補貼計算起日等及負責人非本國國民之申請資格等。

2. 112年常態性融資申請案執行成效

112年度之常態性融資申請案，截至12月31日止（依「送件申請日期」計算）核定通過共計25件，核定融資總金額共計新臺幣2億9,810萬元整。

(1) 信用貸款

112年「加強文化創意產業升級轉型貸款」共通過13件，核定通過之貸款總金額共計新臺幣1億7,230萬元。

(2) 利息補貼

112年度截至12月31日止，「支持文化創意產業貸款利息補貼」（自行取得貸款者之利息補貼案）」獲補貼之貸款總額度，共計新臺幣1億2,580萬元。

(3) 文創產業青創貸款

112年起截至12月31日止，經文策院直接輔導並轉件至銀行申請之案件數達320件；依信保基金提供數據，截至112年度累計之融資總金額共計新臺幣33億9,714萬元。

3. 定期辦理融資服務說明會

為協助業者進行妥善的資金規劃，持續策辦各類說明會、產業小聚及業者諮詢，進行融資服務之宣導與溝通，提供業者普遍性、整合性之融資服務說明。112年度共辦理62場說明會，共1,707人次參與。同時帶入與銀行溝通技巧及資

金規劃知識點，並導入本院其他資源介紹，以利業者瞭解本院協力方向。

(四) 開展企業支持文化

為深化及擴大企業與文化產業共創社會影響力量能，文策院長期致力推動ESG for Culture，協助企業與文化業者共創合作，透過文化內容（Cultural Contents）、社會影響力（Social Impact）與企業價值（Business Value）的「CSB」核心理念，搭建企業與文化業者間的橋梁。文策院作為企業與文化業者媒合平台，提供共學與共創工作坊、提案工作坊、培力課程、一對一諮詢、共創媒合會、成案專訪、成果發表等各項資源，鼓勵企業投入多元資源於文化內容產業。112年成功媒合18案企業與文化業者共創合作，如新光人壽保險（股）公司、益鈞環保科技（股）公司、太平洋崇光百貨（股）公司、裕融企業（股）公司等企業。

(五) 文化創業加速器

為解決國內缺乏針對內容產業的加速器計畫及持續為我國微型事業體居多的文化內容產業型態，協助提供企業營運資金及完備自主商業思維，本院執行文化創業加速計畫，透過遴選內容企業，提供新創營運課程、業師一對一諮詢、新創媒合大會、對接國際多元資金媒合及新創社群等各項資源，鼓勵文化新創產業，以帶動民間投資動能，開創「文化新創」新風潮。112年度共20組團隊入選，規劃「專屬一對一諮詢」與「專業商業經營課程」等資源，包含如開授新創籌資、財務規劃、商品通路與定價、新創財稅與數據管理應用等課程，培力入選團隊，以及策辦12月Demo Day暨媒合交流大會。112年截至12月31日，已協助4家業者取得國發基金股權投資、3家業者申請融資相關支持方案以及8家業者成功對接ESG資源。

二、多元內容開發助攻

因故事源頭到商品化需要不同的媒材與多元市場驗證，為能孵育符合市場化期待的文化內容，降低文化內容作品在早期開發階段的風險，本院透過前期開發支持暨多元內容投資機制，促成開發出更豐富多元的作品類型及題材，並帶動市場資金投入，孵育更多具市場化的作品；另為擴大潛力IP應用經濟綜效，將以漫畫作為市場驗證的觀察產品，提供多元轉譯與跨域媒合應用資源，持續捲動臺灣原創IP參與市場驗證，匯集人才、創意、資金，提升高質量的作品產製，期有效帶動更多民間資金進入產業。112年度成果分述如下：

(一) 加速內容開發提升產能

為提升臺灣文化內容多樣性，並符合市場機制，持續透過系統性促成開發更豐富多元具市場性的作品類型及題材，以投資支持整體內容產業多元開展，期有效增加產業的開發案量、加速孵化改編，提升臺灣泛娛樂文創內容的產製量。

1. 「內容開發專案計畫-前期開發支持」

112年度共有21案進入國內外創投單元及影展獎節，其中1案獲選為2023 KFF高雄電影節閉幕片、2案入選第58屆金鐘獎迷你劇集獎、3案獲得第60屆金馬獎獎項、1案入選第60屆金馬獎、2案入選「2023 安錫國際動畫影展暨市場展」臺灣專場、2案入選2023香港亞洲電影投資會（HAF）發展中項目（IDP）、1案入選2023年柏林市場展臺灣亮點單元、1案入選

「2023法國里爾Series Mania劇集展」臺灣專場、8案入選2023金馬創投會議。至今亦有22案進入製作或正式播映。

2. 《CCC 創作集》

112年度於CCC追漫台刊載104部作品，包含CCC創作集孵育作品42部（包含傳統頁漫與條漫開發），以及捲動臺漫產業與創作者締結夥伴關係，邀請出版社入駐「品牌專區」之16家廠商上架的62部作品。此外，累積孵育作品的獲獎、授權、合作等成績，112年度共有5部入圍金漫獎、3部得獎；1部獲

日本國際漫畫獎銅獎；1部獲原創IP風雲榜獲得角色開發獎；2部入選BFT漫畫類選書；7部獲得商業出版、1部延伸出版同名小說；4部成功售出版權並發行日文版；1部售出8語版權；4部刊登至其他國際平台。

(二) 驅動臺灣原創IP內容跨域延伸

為挖掘具臺灣元素之多元類型題材，以系統性開發原創文本及多元類型題材，支持及育成特定或潛力IP題材開發轉譯，為促進跨域媒合，透過不同類型的創投媒合專場及育成特定題材內容的IP推介會，或建立文化內容產業跨領域交流、串聯之異業交流管道，促進文化內容產業間/外跨域合作。112年度本院推動臺漫跨域成果，共捲動15個原創漫畫IP作品與泛娛樂產業進行多元發展合作，並完成12案跨域合作，包含6案漫畫影視IP跨域開發、1案漫畫IP跨ACG開發、1案實體展覽授權、1案漫畫IP延伸周邊授權合作計畫及3案出版轉影視。

(三) 促進國際共同投資與產業合作

為助攻具有發展潛力的臺灣原創影視內容，對接國際市場，112年度透過「國際合作投資專案」機制，幫助深具市場潛力之內容累積國際合作經驗，掌握市場動態，提升臺灣元素IP能見度。112年度投資15案，重要成果包含如劇情長片《The Settlers》為臺、智利、阿根廷、英國、法國、丹麥、瑞士和德國合製案，入選2023年坎城影展「一種注目 Un certain regard」競賽單元，代表智利角逐2024年奧斯卡金像獎最佳國際影片；BL影集《奇蹟》由臺、日合製案，112年8月在臺、日同步播出並上架全球多個平台，總計超過200個國家地區可觀賞。

三、國際市場拓展與臺流行銷

為能更有效協助業者進行國際市場拓展及吸引更多國際合作夥伴，本院積極布建國際合作網絡，與各產業國際機構與展會單位開展各式合

作，對接市場機制與國際業者，增加海外曝光機會及拓寬通路管道，以期讓我國成為國際市場競購項目及合作對象，帶動更多良好的跨國合作關係，共同拓展全球市場。

（一）國際市場拓展

為拓展臺灣文化內容產業國際市場，本院持續協助我國業者參與指標性國際展會，與國際買家進行媒合交流，建立國際合作網絡，透過推動創投會與提案單元等機制，串連跨國資源、對接國際市場簽署MOU國際合作或合製商機等，媒合臺灣作品開發、製作案與國際合作夥伴。112年度各展會成果簡述如下：

1. 影視動畫展會

（1）德國柏林歐洲電影市場展

112年度本院以設置臺灣館方式參展，本次共計40家業者、90件作品參與，展會期間臺灣館共進行約288場洽談會議。亦積極參加市場展中的「國際合製市場（Co-Production Market）」，借助國家專場單元，主動向全球電影業者介紹與臺灣合資合製的方案，並與官方合作臺灣提案專場（Spotlight on TAIWAN Pitching Session）、柏林培育計畫 Visitor Program、Poland x Taiwan Copro Networking Event 合製交流活動，以促成更多臺灣與國際產業合作，助攻業者開拓全球市場。

（2）法國里爾Series Mania劇集展

111年度本院已與Series Mania大會共同簽署「合作備忘錄（MOU）」建立合作關係，串起影視產業國際化所需的資金和通路。112年度本院以設置臺灣館方式參展，本次共計33家業者、73件作品參與，展會期間臺灣館共進行約29場洽談會議。另與官方共同舉辦「臺灣

提案專場」，支持臺灣5組劇集團隊進行提案，並於提案會後進行媒合會議及交流活動，以促成臺灣與國際合製劇集，增進臺歐人才交流。

(3) 法國坎城電影市場展

112年度本院以設置臺灣館方式參展，本次共計45家業者、105件作品參與，展會期間臺灣館共進行約384場洽談會議。本院亦參與多項合作單元，包括

「Spotlight Asia亞洲合製交流」單元、「impACT Lab影響力工作坊」、「Cannes Docs紀錄片放映及提案競賽」，以及交流活動，與國際重要影人交流、拓展國內業者人脈網絡，以期促成更多國際合資與合製作品。

(4) 法國安錫動畫影展暨市場展

112年度本院首次設置臺灣館方式參展，本次共計27家業者、39件作品參與，展會期間臺灣館共進行約128場洽談會議。於本次影展中，臺灣作品深獲大會肯定，包含如《黑洞博物館+身體瀏覽器》與《紅尾巴》2件沉浸式作品入圍「VR Works」沉浸式競賽單元；另有1件本院未來內容原型開發支持的VR企劃案《貝殼島》入選官方提案單元「Mifa Pitches」之「數位體驗」類別。本院亦與官方合作「臺灣提案專場」，邀請國際評審團選出5部具市場潛力的動畫企畫案於展會期間提案，包括《魔力趣夜市》、《小梅&穿穿》、《囂搞秀》、《魔法阿媽 2—魔法小豆苗》，以及《拾憶男孩》。

(5) 加拿大多倫多國際影展

112年度本院以設置臺灣館方式參展，本次共計24家業

者、53件作品參與，展會期間臺灣館共進行約25場洽談會議，期以促成更多元、深化的合作，打造臺灣電影的品牌價值與好口碑。本次計2部本院「國際合作投資專案計畫」支持的作品入選影展官方單元，分別為《The Settlers》及《人類之巔 3》。

(6) 韓國釜山亞洲內容暨電影市場展 (ACFM Busan Story Market)

112年度本院以設置臺灣館方式參展，本次共計69家業者、176件作品參與，展會期間臺灣館共進行約384場洽談會議。今年更延續去年與ACFM簽署的合作協議，再度作為IP轉譯單元Busan Story Market主題國之一，舉辦臺灣原創IP提案專場，共支持10件作品、辦理141場影視化授權媒合會議。本院為協助新銳影人拓展國際影視產業人脈，推送6位新銳影人參加人才培育交流單元Platform BUSAN，亦於亞洲創投市場 (Asian Project Market) 設立文策院獎TAICCA Award，藉由官方獎項宣傳本院合資機制並推廣與臺合製。今年更首度與平行單元ACA & Global OTT Awards合作，推送3位「非常演員」擔任頒獎嘉賓，其中薛仕凌亦獲得最佳男主角獎，展後專文報導露出，國內媒體曝光數計52次。

(7) MIPCOM 法國坎城影視節展

112年度本院首次以設置臺灣館方式參展，推廣臺灣電視作品銷售，亦鼓勵有兒少作品之業者實體參加法國坎城青少年兒童節目展，以達精準銷售之目的。本次共計32家業者、80件作品參展，展會期間臺灣館共進行約107場洽談會議。

(8) 新加坡電視論壇暨市場展 (ATF)

112年度本院以設置臺灣館方式參展，推廣我國最新電影與電視作品版權銷售，並推薦臺灣拍攝製作環境與融資資源。本次共計100家業者、252件作品參展，其中近60間家業者參與實體攤位，現場與國際產業互動，並帶領9家業者參與本院與大會首次合作之買家交流活動，也邀請重要國際買家與製作公司參與。

(9) 香港國際影視展

112年度本院以設置臺灣館方式參展，本次共計82家業者、241件作品參與，展會期間臺灣館共進行約950場洽談會議。並與同時舉辦之創投活動「香港亞洲電影投資會」，首度合作設立「臺灣文化內容策進院大獎」，獲選團隊可獲得1萬美元獎勵及本院「內容開發專案計畫-前期開發支持」和「國際合作投資專案計畫」的申請資格。本次創投活動中有8件臺灣作品入選官方企劃案，另外為協助國內專業人士拓展國際人脈、促進更多跨國合作契機，藉著此次影視展匯聚亞洲專業人士的時機，與「富川國際奇幻影展」(BIFAN)在展期間共同簽署合作協議、宣布駐村合作計畫。

2. 出版版權展會

(1) 法國安古蘭國際漫畫節

112年度本院以設置臺灣館方式參展，本次共計30家業者、98件作品參與，展會期間臺灣館共進行約67場臺灣館版權會議，辦理3場版權及合製內容開發媒合、33場臺灣館活動場、3場與大會合作之臺灣專場活動，共計37筆版權交易成績。展後專文報導露出，國內外漫畫專業媒體及法國當地influencer報導曝光數逾40次。另本次首重臺漫外譯版權推廣、臺漫法譯本法國

當地行銷、版權會議及買家開發，並且與比利時 Wallonie-Bruxelles International (WBI)、香港藝術中心、德國埃朗根 Internationaler Comic-Salon Erlangen及德國漫畫協會、義大利COMICON漫畫節團隊進行國際版權及內容交流。

(2) 德國法蘭克福國際書展

112年度本院以設置臺灣館方式參展，本次共計73家業者、366件作品參與，展會期間臺灣館共進行逾100場洽談會議。此次參展以「Stories Ahead: Taiwan Lit Now」為主題，向國際出版業者推介豐富多元的臺灣出版品以及創作者，於展會設立13家「出版社專區」、「Identity」主題書區、Books from Taiwan 選書、金漫獎、金鼎獎、金典獎與台北國際書展大獎等得獎好書，並舉辦超過100場出版版權會議、2場主題講座、1場新書發表活動。

(3) 墨西哥瓜達拉哈拉國際書展

112年度本院以設置臺灣館方式參展，本次共計31家業者、128件作品參與，展會期間臺灣館共進行逾50場洽談會議。本次版權外譯核心策略聚焦於『已有其他語種外譯成績的臺灣圖像作品』及『國內外獲獎圖像作品』，以強化輸出西語國家的可能性，促進國際版權交流。本院亦與智利進行版權媒合活動，以及臺漫交流活動，由臺灣館駐館版權人員向國際出版同業推薦年度漫畫精選書籍；本院也受邀與臺灣館駐館版權代表至伊比利美洲大學舉辦講座，分享臺灣參與國際書展之經驗及近年臺灣在圖像作品版權銷售推廣的努力。

(4) 義大利波隆那兒童書展

112年度本院以設置臺灣館方式參展，本次共計48家業

者、238件作品參與，展會期間臺灣館共進行約55場洽談會議。本次參展以年度主題「Stories Ahead, Taiwan Lit Now」為核心，實體展區規劃包括「推薦書區」、「出版社專區」、「推薦創作者區」及影音展示區、版權洽談區等，以展現臺灣圖像作品多樣的題材與多彩的風格，推薦符合國際市場的圖像作品，盼促成更多海外授權與合作商机。

3. 圖像授權展會

(1) 韓國角色授權展

112年度本院首次以設置臺灣館方式參展，本次推出6組臺灣原創角色參展，更受邀參與大會舞台「NEXT BIG THING — Character Star Show」進行商業推介活動，展現臺灣獨有的文化魅力。本次共計53家業者、53件作品參與，展會期間臺灣館共進行約120場版權會議。

(2) 日本授權展會

112年度本院以設置臺灣館方式參展，與國內產業界代表「台灣角色品牌授權協會」合作，以「Taiwan Content Island」作為今年臺灣館主題，選出10家涵蓋兒童出版、動畫、原創圖像IP等品牌領域具代表性的原創角色，作為臺灣館的商務主推作品，並將4位LINE貼圖原創人氣角色共同推進日本市場，透過多元的作品聯合推廣，帶來更多的潛在合作可能性。本次共計41家業者、61件作品參與，展會期間累計697筆洽談與詢問數，展後專文報導露出，國內外媒體曝光數達173次。

4. 音樂展節參與及合作

(1) 新加坡AXEAN Festival合作

112年度本院依據國際市場、東南亞市場考量與AXEAN Festival合作，推出3組臺灣音樂人至新加坡當地演出及重點媒合，加強商務洽談及未來國外演出可能。現場觀眾超過7,000人次，另與來自亞洲、歐洲、澳洲、美洲等近20國、逾40位大會國際產業人士進行約18場會議，此次活動亦獲國內外媒體22篇報導及7個專訪露出。

(2) 「貴人散步音樂節」合作

112年度本院為引進國際買家，協助產業連結國際合作關係，促進國際級音樂節、Showcase演出的可能，112年度於「貴人散步音樂節」邀請7位來自英、德、西等6國非亞洲區之音樂選團人、Booking Agent等來臺，為產業帶入更多國際合作可能。除邀請買家及業者訪臺之外，並與大會合作交流專場，提供產業與國際買家交流機會，協助國際人脈建立、以促進商務洽談。

(二) 國際市場銷售

為持續強化國際市場銷售業務，除持續針對具有市場利基之國際通路市場展，設立實體或線上臺灣館展位，以整體參展宣傳策略推廣我國作品與產業技術與人才，協助業者達成作品國際版權銷售，本院於112年11月7日至12日假臺北市松山文創園區舉辦TCCF創意內容大會，以「MARKET」、「PICTHCING」、「INNOVATIONS」三大單元策辦，持續為國內外業者連結豐富內容產製資源與優秀專業人才。「MARKET」提供線上線下作品展示空間與交易洽商服務，持續推動臺灣影視作品與潛力IP進入國際通路，今年更首度邀請影視與未來內容產業相關業者，提供國內外與會者更多的產製鏈技術選擇。「PICTHCING」致力為臺

灣電影、劇集、動畫、紀錄片提案尋找買家與國內外資金，以製作類型規劃提案會議精準導引資金找到投資標的。

「INNOVATIONS」則展出實驗性新型態文化內容，包括應用科技的跨域體驗作品，鼓勵內容業界探索各種商模的可能性，一同想像臺灣未來內容產業娛樂樣貌。112年度成果分述如下：

1. 「MARKET」

「MARKET」單元突破以往規模，除了聚焦內容作品與潛力IP的版權交易，更擴大結合上下游相關單位，首度設置國家館、協拍資源及創新技術等類別，提供一站式的產業鏈資源，共計363件作品參展，並吸引來自臺灣、法國、日本、韓國、新加坡、香港、越南等超過100間國內外單位齊聚，總參與人次共計7,567人次、國際買家及專業人士達100位以上造訪，商務媒合會議逾1,400場。

2. 「PITCHING」

「PITCHING」單元擴大辦理規模，兩大單元「Project to Screen」首次開放全球徵件，「Story to Screen」首次開放具有影視改編潛力的臺灣原創故事報名，徵件共計539件作品，累積3,809人次參與，首次設置之洽商區(Meeting Zone)，共促成294場會議，來自16個國家的提案團隊共1,825人次參與洽商會議。另112年度也邀請國內外展會單位設獎，期協助創作者於製作前期找到資金及資源，促成更多國際合資合製機會，催生更多優質的影視作品。

3. 「INNOVATIONS」

「INNOVATIONS」單元以「前往創作者的未至之境」為題，規劃「體驗展區」、「產業展區」、「活動展區」3個展區，展出XR、AI、Web3等文化科技共21件作品，並策辦10場對話沙龍、3場跨域工作坊以及6場產業直擊活動，共吸引來自11國，共計10,700人次參與展會。本次參與夥伴來自6

國共計26個參展單位以及8國共計10位國際產業關鍵代表一同參與。

(三) 臺流行銷

為提升他國人民對臺灣作為文化群體的識別與形象認知，進一步產生愛好興趣而驅動追求流行、飲食、觀光等其他經濟體驗，創造產值效益，本院透過策劃海外文化內容產業造勢活動和行銷推廣等，持續累積聲量及深度培養海外目標市場，提升我國文化內容在全球的消費受眾認知和接受度。112年度成果分述如下：

1. 臺灣流行文化海外推廣

與海外通路及公關媒體合作，於線下戲院、線上串流平台推出臺灣主題影視作品放映，增進於海外市場國際曝光機會。並且為具國際市場潛力的漫畫內容建制多語試閱環境，增加國際漫畫授權及跨域合作機會。

(1) 澳洲臺灣影展暨臺灣書櫃

為協助臺灣影視、出版作品進入國際市場，並強化臺灣內容的國際品牌力，112年度本院與第六屆「澳洲臺灣影展」合作，希望透過此影展橋接臺灣和澳洲的國際專業影視資源與人脈網路，將臺灣影視作品與人才推向全球市場。112年度成果共計11部臺灣長片及短片於5城市放映43場次、共獲50則以上海外媒體報導、社群觸及達130萬人次以上、辦理10場座談、實體觀眾超過4,500人。

(2) 東京「Taiwan Movie Week (台灣映像週間)」

為了讓臺灣影視文化內容吸引更多日本觀眾，112年度本院首度於日本東京舉辦實體戲院特映與串流平台放映活動「Taiwan Movie Week (台灣映像週間)」，讓

臺灣作品以線上線下多元管道，連結國際市場與消費者。本次活動共12部臺灣影視作品於日本電影院播放、獲160則日本媒體報導、30篇專題文章報導、約50部日本OTT平台可觀看之臺灣影視作品專文介紹。

(3) Bonjour la France, ici Taiwan: mk2 臺灣電影放映活動

112年度持續與歐洲影視集團「mk2」合作，為了讓法國與歐洲民眾有機會接觸多元的臺灣影視作品，也累積臺灣影視產業對法國市場的認識。112年度實體放映共7部臺灣影視作品，如《青少年哪吒》、《推手》、《返校》等作品；線上放映共14部作品，如《本日公休》、《龍門客棧》、《哈勇家》等。

(4) Taiwan Comic City多語試閱版權推廣平台

112年度本院持續擴充Taiwan Comic City推介作品，邀請超過15家漫畫出版加入，將臺漫作品書介、試閱翻譯為英、法、日3種語言，全站多語臺漫作品介紹超過70部，並增加韓文、泰文主題推介專區，各介紹10部以上的主題作品。同時搭配多語內容，於韓國、法國、日本、泰國舉辦共4場台漫版權IP推介會，邀請當地版權方、平台、內容業者參加，實際介紹臺漫作品，協助臺漫發展至海外市場。

(5) 法國數位漫畫平台 Mangas. io

本院自111年度起與法國訂閱制數位漫畫平台Mangas. io合作，主動推介適合臺漫書單上架，並於安古蘭漫畫節合作辦理推廣活動，112年度持續推動臺漫作品上架包括：《貓妖傳》、《煉乳咖啡滴答滴》、《尋山人》、《王領騎士》、《大魔法搜查線RESET》等5部作品，112年度達成目標市場主動報導6則以上。

(6) T-Manga, la nouvelle tendance! 巴黎臺漫推介會暨 Japan Expo 活動

為擴大臺灣漫畫在歐陸市場的聲量，112年度本院於法國巴黎辦理臺漫活動推介會，對接超過25部臺漫作品之法語版權洽詢，以及新增2家法國出版社(Albin Michel、Vega-Dupuis)之臺法合製提案；另於推介會期間參與當地歐洲動漫盛會「Japan Expo」，針對11位臺灣漫畫作者及其作品進行落地宣傳活動，建立T-Manga品牌印象，拓展市場曝光，112年度達成目標市場媒體主動報導6則以上。

(7) 大阪臺漫雜貨屋版權推介會暨媒體內覽會

為拓展臺灣漫畫與日本市場連結，112年度本院首次於日本關西（大阪）舉行推介活動，透過臺灣品牌「神農生活」共同合作，以臺灣品牌、生活食衣住行等日本人熟悉的臺灣元素增加臺漫在日本的認知度，增加臺漫進入日本市場的機會。透過與在地書店合作，建立與當地通路之關係，推介臺漫作品。本次推動成果獲41家日本媒體報導、帶動15萬人次活動參訪。

(8) 首爾「再次見面吧！臺灣好故事」跨域IP推介會

112年度本院於韓國首爾舉辦跨域IP推介會，吸引逾百位韓國網漫、出版、影視開發、翻譯業者參加包含韓國三大電子書平台Ridi、大型出版社文學村及跨國漫畫平台Comico等，顯示臺灣文化內容在韓國消費市場備受關注，本次推介會亦獲20則以上媒體報導。

(9) 泰國 2Gether with Taiwan BL Comics 主題推介活動

有鑒於泰國內容市場對BL作品的強烈需求及數位閱讀風潮，也觀察到臺灣BL漫畫和輕小說作品輸出泰國市場的機會，112年度本院針對泰國業者舉辦「2Gether

with Taiwan BL Comics」主題推介會，推介會活動吸引逾百位泰國出版、網漫業者到場參加，本次推介會亦獲10則以上媒體報導。

(10) SNCF內容平台上架臺漫行銷

因應與法國訂閱制數位漫畫平台Mangas.io合作，112年度本院將臺漫作品於法國國鐵SNCF內容平台上架，如煉乳咖啡滴答滴、貓妖傳、王領騎士等作品，並進行線上行銷宣傳T-Manga，達成4則以上媒體主動報導，授權作品點閱平均達252%以上。

2. 全球社群平台廣告行銷

112年度透過經營Facebook與X（舊稱Twitter）外語社群，持續擴散臺灣文化內容品牌，112年度外語Facebook（英語、法語）共約220篇貼文，總觸及率超過627萬次；外語X（英語、日語）貼文約330則，觸及數約1,163萬次、曝光約3,623萬次，並達成目標市場媒體主動報導287則。

3. 國際獎項專案行銷

為創造臺灣內容於國際內容業界聲量，本院持續協助國內優秀作品參與國際重要競賽或獎項，強化協助作品於入圍後宣傳並建立國際媒體及重要利害關係人、國際產業圈內之聲量。112年度於奧斯卡行銷獎季除宣傳最佳國際影片代表《關於我和鬼變成家人的那件事》外，亦針對111年度金馬最佳紀錄片且取得奧斯卡參賽資格《九槍》進行宣傳造勢活動，於10月至11月進行實體及線上放映（釜山影展、國際紀錄片協會IDA），並於洛杉磯亞洲國際電影節（AWFF）實體放映兩部作品。並舉辦臺灣日交流活動，邀約國際影視買家、國際影展選片人及媒體影評人等參與。截至12月31日為止，廣告曝光數超過819,800次，參與實體放映的影視專業

人士逾200人，也獲指標性國際媒體Variety、Screen、Deadline、Taipei Times等主動報導。

4. 跨國產業網絡佈建及交流

本院持續與國際中介組織建立合作夥伴關係，亦積極參與國際間產業活動，並與跨國平台與展會進行深度合作，協助國內影視、音樂及遊戲等相關領域人才培育及提供曝光機會，透過舉辦跨國人才交流活動，促成進一步產製專案合作，以協助我國內容業者積極加入國際產業生態網絡。112年度成果分述如下：

(1) 國際音樂串流平台Spotify結盟

112年度以海外行銷助攻臺灣音樂為主的主題歌單，透過Spotify的資源挹助增加臺灣音樂於海外市場的能見度。今年結合華語音樂盛事「金曲獎」，於頒獎典禮前後推播歌單至海外重點華語市場，如新加坡、馬來西亞及香港。其中「The Sound of Formosa」的歌單海外用戶收藏比例大幅提升，成功擴大歌單的海外影響力。此外，為提升音樂人對於平台工具的使用，首次和Spotify合作音樂工作坊Masterclass，針對平台所觀察到的音樂趨勢、平台提供給音樂創作者的行銷工具、歌單經營的技巧及行銷廣告的安排等面向，為潛力音樂人提供實務操作的說明，協助音樂人更了解如何運用平台推廣自我。

(2) Merlin—臺日音樂產業媒合交流會

為增進臺日音樂產業開啟跨國合作的可能性，接續前一年度本院與Merlin日本分會合作舉行「臺日音樂產業媒合交流會」，提供臺日業者媒合交流的機會；參與媒合交流會的日本Pony Canyon公司與臺灣浮現音樂單位在媒合交流後，112年Pony Canyon旗下2組歌手

Kroi及Sincere於112年7月來臺參與由浮現音樂舉辦之City Flow Music Festival。

四、推動臺灣文化科技力

鑒於內容結合科技跨界的未來內容是國際發展的新興趨勢，本院透過提升業者的創意內容力、技術整合力、市場力及國際合作為產業策進之藍圖，以科技培力文化內容業者孵育更多新型態作品，吸引更多資金投入，促成未來內容產業加速發展。

(一) 推進未來內容力

本院以推進未來內容力作為產業策進核心，辦理產業共創活動，透過各類活動補足業者投入未來內容領域的前期資訊與知識，並帶動文化內容、科技產業兩端對接，促成交流及媒合，創造臺灣科技力與文化內容力相互帶動的共創管道，此外，為了與國際趨勢接軌，持續國際組織交流，深化臺灣未來內容產業在技術、人才等方面合作關係，吸引更多國際合作夥伴。112年度成果分述如下：

1. 未來內容產業交流活動

(1) 「從虛擬到實體—新型態內容體驗設計之旅」

112年度本院與高雄智歲科技I-RIDE KAOHSIUNG、驚喜製造-落日轉運站辦理以體驗設計為主軸之活動，藉由I-RIDE飛行劇院虛擬互動內容轉譯與驚喜製造-落日轉運站互動實體體驗設計，從中尋找出新的創意與可能構成新商業模式的方法。

(2) 「COMPUTEX 2023」元宇宙次世代應用論壇及買主之夜 (Tech'em High)

112年度本院受邀至中華民國對外貿易發展協會及台北市電腦商業同業公會舉辦之COMPUTEX 2023元宇宙次世代應用論壇，為文化內容組織首次參與指標性科技展

會，論壇內容以更全面的方式定義元宇宙的概念，並以趨勢與技術作為基礎探討產業生態該如何佈局與串連，本次參與期以藉由論壇倡議科技與文化內容產業跨域合作、拉近產業間的距離。亦於買主之夜設置攤位，展現本院策進文化內容與科技融合之新型態作品成果與策進機制，並同步宣傳TCCF創意內容大會 INNOVATIONS單元活動。

(3) 「文化科技跨界創新論壇—文化內容新體驗，開創商業新價值」

112年度本院與巨思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合作，於2023年未來商務展中辦理文化科技跨界創新論壇，透過專講形式，以文化內容產業的趨勢面向出發探討產業的機會點與價值鏈，分享AI、5G、3D、AR、VR、XR等各式新技術的崛起，與實際應用創造出具有創新性與競爭力的新商業模式等議題，倡議產業開拓新的商業機會。

(4) 臺灣XR在國際：2023年合製案例與XR Days參展經驗分享

112年度本院以XR領域的國際合製案例與參展經驗分享為主軸，邀請業界資深監製製片，暢談XR國際合製與分享國際市場展業務拓展經驗分享。同時介紹本院辦理之臺法人才交流計畫XR Days，邀請過往參與計畫之學員分享臺灣和法國XR產業人士之間的專業知識與交流經驗。鼓勵更多臺灣業者拓展國際人脈並尋求合作和商業機會，以建立並加強沉浸式內容領域之產業領先聯盟。

(5) 「音樂與科技創新應用交流會」—科技帶來音樂創

新變革，創新商模與擬真應用

112年度本院與臺北流行音樂中心合作舉辦音樂與科技創新應用交流會，邀請成功案例分享及邀請相關跨領域業者出席及交流，聚焦在音樂領域的新形態內容樣貌為主，希望創作者能搭上AI科技浪潮，結識新型態內容尋找共創夥伴，打造雙贏局面。

(6) 虛擬經濟崛起：AI創造娛樂之挑戰與機遇

112年度本院與工業技術研究院、臺灣雲端物聯網產業協會主辦產業跨域座談會，共同探討創作端和消費端所面臨的需求和挑戰，以及如何運用生成式人工智慧技術來解決關鍵問題，並廣泛探索利用AI創造娛樂的潛力及相關創新商機。期待能深入瞭解AI在娛樂領域的潛力，並一同探索這片新的藍海中的商機和價值。

(7) 2023 Meet Greater South 亞灣新創大南方展會

為了強化臺灣整體產業發展，從區域型發展概念，串連各縣市的產業資源共同合作，112年度本院參與亞灣新創大南方展會，本院以文化內容產業重點業務與服務為主軸，包含成果展示宣傳、南部業務拓展（Pitch與投資媒合）、論壇倡議等，提供文化內容與科技跨領域業者交流機會，降低內容、技術等門檻、提升投入意願，促成合作共創之機會。

2. 未來內容展會國際參展

(1) 美國西南偏南藝術節（SXSW Festival）

112年度本院首次與SXSW大會合作辦理「SXSW XR Happy Hour presented by TAICCA」產業交流活動，吸引來自23個國家、逾300位國際專業人士參與，其中

美國本土佔60%，次要為英國、加拿大、巴西與日本，專案範疇則以影視及XR為首，其次為科技、學術與音樂產業。成功為參展之臺灣文化科技產業人士，包含如Creative Expo的臺灣科技新創業者、高雄電影節、資策會、高雄流行音樂中心等單位創造與國際關鍵產業人士交流平台。另外，獲本院未來內容國際合資合製計畫支持的黃心健導演VR作品《眼與我》（後更名為《自監體》）亦入選XR Spotlight單元，於展會現場進行展演，獲國際好評。

(2) 法國新影像藝術節 (Newimages Festival)

112年度本院與法國新影像藝術節合作「臺法XR人才交流計畫 (XR Days)」並於新影像藝術節展會期間辦理沉浸式內容專場 (Pitching session - Taiwan XR talents)，112年度藝術節共計有2件臺灣作品入圍主競賽單元、7件臺灣企劃入選市場展XR Development Market、4組臺灣業者入選 XR Art Fair，其中《無法離開的人》奪下主競賽單元「攝影特別提及獎」及觀眾票選獎項。本院亦助攻臺灣入圍作品，舉辦 Taiwan XR Fever Reception活動，匯集臺灣創作團隊及國際影人交流。

(3) 「Taiwan Spotlight—臺灣焦點VR特展」

為提高臺灣沉浸式內容與業者於北美業界的曝光、測試臺灣內容於北美市場接受度，並作為開拓北美業界合作的切入點。112年度本院與國際級數位暨沉浸式內容展演中心-加拿大蒙特婁PHI Center合辦「Taiwan Spotlight—臺灣焦點 VR特展」，展出包含《遺留》、《無法離開的人》、《紅尾巴》和《大師狂想曲：蔡明亮》等4部臺灣作品。並辦理「臺灣數位藝術最前線」(Taiwan at the Forefront of Digital

Art) 創作暨產業論壇，吸引逾百位當地創作者、場館代表、策展人等共襄盛舉，顯見臺灣文化內容深具北美市場潛力。

(4) 美國翠貝卡電影節 (Tribeca Festival)

112年度本院於美國翠貝卡電影節支持2部「新銳競賽」入圍作品《黑》及《彩虹彼端》前往展演，並辦理Taiwan Focus創作分享及交流酒會，廣邀產業人士及當地創作社群與媒體參與，宣傳本院「未來內容國際合資合製支持」及IP LAB等文化科技內容製作資源，開拓未來產業鏈接可能性。同時舉辦產業交流活動，與各國產業人士洽談、建立合作機會，行銷臺灣文化科技品牌。亦透過電影節進一步邀請Onx Studio與其希臘母公司Onassis Foundation參與TCCF創意內容大會，促進深度國際產業交流。

(5) 威尼斯沉浸式市場展 (Venice Immersive Market)

延續本院自108年起與威尼斯影展的友好合作基礎，112年度本院於沉浸式市場展合作項目包含設立線上及實體臺灣館，其線上臺灣館共收錄62家參展單位資訊，包含31部沉浸式作品、16件製作案、9家沉浸式場館與8家沉浸式科技業者，共計2,055瀏覽數；實體臺灣館約250人次造訪，辦理20場會議促成盧森堡電影基金、Immersive Ireland、East City Films、Astrea、Istanbul Digital Art Festival等國際展會、製作與發行公司等與臺灣業者媒合。另舉辦文化科技論壇，透過「場域/場館/平台」、「跨域/技術/製作」、「國際合作」三大面向的討論，讓國際看見與臺灣共製、合作的可能。

(6) 林茲電子藝術節 (Ars Electronica Festival)

112年度本院持續與林茲電子藝術中心合作，於電子藝術節期間舉辦專題講座「ot your data? Open relationship between culture and technology」輸出臺灣觀點，並辦理國際交流會增加跨國交流場合，鼓勵臺灣團隊深入了解國際前瞻資訊。更整合本次近50件參展作品，製作專題報導及成果影片推廣宣傳，其中有2件作品《Inter net》及《迴映》獲得「林茲電子藝術獎」新動畫藝術類 (New Animation Art) 榮譽獎。

(7) 美國邁阿密「FilmGate 互動媒體節」(FilmGate Interactive Media Festival)

為協助臺灣文化科技業者與北美市場建立連結，112年度本院首度與美國邁阿密「FilmGate 互動媒體節」(FilmGate Interactive Media Festival) 合作，展出 5件臺灣VR作品《自監體》、《遺留》、《紅尾巴》、《彩虹彼端》、《彼岸 in VR》、1件數位裝置《耳語》，及2件 Dome 穹頂劇場創作《彼岸 in Dome》、《摺疊合聲》。另與大會合作，以臺灣為主題國規劃「Taiwan Spotlight」臺灣文化科技商務交流計畫，舉辦商務發表會，協助具有市場潛力的業者與北美產業交流，拓展商機。

(二) 引導多元創意，降低開發風險

為降低開發風險並同時引導更多元創意產生，推動「未來內容原型開發支持方案」、「市場導向之未來內容支持計畫」及「未來內容國際合資或合製支持計畫」，鼓勵業者利用原型進行市場測試、修正，再正式進行作品開發，並藉由跨國合製，

以臺灣為創新創作基地、善用臺灣硬體優勢，技術力與內容力相互帶動，孵育出更多新型態之投資新標的，捲動更多資金投入，促成產業規模化。

1. 未來內容原型開發支持方案

為推動更多文化內容結合科技應用，以創新思維探索未來內容體驗的可能性，及發掘、培育更多內容應用與科技跨界作品，進而策進臺灣未來內容產業生態系發展，本方案於112年3月9日正式公告，鼓勵業者運用5G、AVMR及多元科技技術，投入新型態內容原型開發，並透過商模淬鍊與驗證機制對接市場，112年度共選出22案，提案類型涵蓋表演藝術、視覺藝術、ACG、出版以及影視音作品，運用技術類型包含5G技術、AVMR、AI人工智慧，以及感測技術等。

2. 市場導向之未來內容支持計畫

為迎合文化內容與科技跨域應用的發展趨勢，本院延續111年「原型」與「製作」二階段的支持方式，於112年度推出「市場導向之未來內容支持計畫」（111年原名「未來內容製作支持計畫」），本計畫於112年5月12日正式公告，112年度共計支持10組團隊，涵蓋影視產業、遊戲產業、漫畫產業、音樂產業、展演產業及ACG產業等產業類型，運用5G、VR、AR、遊戲引擎、AI、3D建模、3D 6DoF LIVE MoCap、RFID電子標籤、IoT多裝置控制系統等技術，開發Vtuber及Vtuber線上演唱會、XR互動展、影音串連遊戲、VR影像、沉浸式遊戲劇場等作品。

3. 未來內容國際合資或合製支持計畫

「2023未來內容國際合資或合製支持計畫」目的為鼓勵國際合作，透過跨國結盟摸索敘事創新或技術融合的當代發展，進一步促進文化內容的未來可能。為更符合產業需求，本計畫依據2022年執行經驗及評選委員建議，修改要點

名稱及計畫要旨為「2023未來內容國際合資或合製支持計畫」，突顯本院支持跨域共創目的。本方案於112年5月15日正式公告，112年度共計選出4件亮點作品，包含涅所未來股份有限公司《Dark Rooms》、前景娛樂有限公司《貝殼島》、河床劇團《之間》、逐光慕影股份有限公司《魔鬼之舞》。

五、強化基礎建設

本院作為文化內容產業之中介組織，其重要任務為我國產業提供各項共享資源之基礎建設，致力於文化內容產業扶植新創、培育人才、分享數據商情及提供各項關鍵服務，持續為文化內容產業的經營者提供所需之各項資源。

（一）文策學院

文策學院致力為文化內容產業扶植新創事業體、培育具國際競爭力的產業關鍵人才、媒合國內外產製及通路資源，以內容孵育、提案培訓類型課程導入產業化關鍵能力，112年度持續與國際夥伴合作，包含如EAVE（歐洲影音製作人聯盟）、PAS（南特三洲影展南方製片工作坊）、Series Mania等機構，策辦人才培育相關課程、工作坊，以提升臺灣產業人才國際競爭力，112年度合作成果說明如下：

1. 法國里爾 Series Mania X TAICCA Workshop 提案培訓工作坊

112年度本院與法國里爾Series Mania國際電視劇集展會合作，支持國際優質劇集開發，並促進國際產業交流。在該展會之臺灣提案專場前，為協助5組入選臺灣團隊完備展會的提案實戰經驗，文策學院於2月及3月辦理兩階段提案培訓工作坊，提供團隊掌握國際市場趨勢、公開提案試演、團體討論及提案技巧培訓等，以利增進國際合作機會。

2. TAICCA x PAS 國際劇情長片培訓工作坊

為培育具有國際視野之產製人才、強化臺灣產業與東南亞產業之連結，112年度本院與法國南特三洲影展旗下之南方製片工作坊（Produire au Sud, PAS），共同主辦「TAICCA x PAS 國際劇情長片培訓工作坊」，透過三階段課程、開發中案件陪伴與個別諮詢等，提供重要工具及國際合製技巧。112年度「TAICCA x PAS國際劇情長片培訓工作坊」選入來自臺灣、印尼、菲律賓、越南共6組劇情長片企劃案，於3月、7月、11月在臺北辦理三階段工作坊，並於11月TCCF創意內容大會期間舉辦「南特提案專場」，展現東南亞影像創作的多元面向。

3. TIES THAT BIND 2022 國際合製工作坊（第二階段）

112年度本院與歐洲影音製作人聯盟EAVE合辦TIES THAT BIND（2022年第二階段），於112年4月24日至28日在義大利Udine舉行，本工作坊共招收15組團隊參與。工作坊內容除製作、劇本分析、籌資及國際行銷之團體課程外，並有小組討論與講師一對一會談諮詢，深入診斷並發掘具國際合製潛力之案件。

4. TAICCA SCHOOL 大師講堂 Book to Screen: Case Study from RH Korea

出版IP轉譯作為近年來影視內容發展的重要來源，112年度本院策辦講堂，邀請曾出版《孤單又燦爛的神－鬼怪》書籍之韓國RH KOREA出版社社長梁元錫，以及鏡文學總經理暨總編輯董成瑜進行專講，經由國際的實務經驗交流，深入剖析兩國在IP改編的過程與成果。本講堂共計有120位出版、影視產業人士參與，提供臺灣業者於出版IP轉譯，包含出版業者如何與影視業者推介作品，影視產業如何開發IP之提案培訓經驗分享。

5. Netflix x TAICCA 合作實務工作坊

為促進臺灣產業與國際交流，培養國內對接國際影視產業之人才對接國際影視串流平台合作，112年度本院與Netflix於9月1日辦理「Netflix x TAICCA Partners Workshop (Netflix x TAICCA 合作實務工作坊)」，共計125名臺灣產業人士參與，與國際串流平台進行深度交流。

6. TCCF國際提案培訓工作坊

本院於TCCF國際提案培訓工作坊針對入選TCCF PITCHING提案大會之企劃案進行提案培訓。於紀錄片單元，與印尼紀錄片推廣機構IN-DOCS合辦兩階段工作坊，共邀請3位國際產業講師授課、12組國內外團隊參與；於長片單元，與歐洲影音製作人聯盟EAVE合作舉辦兩階段培訓，共邀請3位國際產業講師授課、10組國內外團隊參與；於動畫單元，舉辦兩階段培訓，共邀請3位國內外產業講師授課、10組國內外團隊參與；於影集單元，舉辦兩階段培訓，共邀請3位國內外產業講師授課、11組國內外團隊參與。

7. Busan Story Market 展前培訓工作坊

由韓國釜山影展主辦的亞洲內容暨電影市場展 (ACFM) 今年同步辦理 IP 轉譯單元 Busan Story Market (簡稱BSM)。112年度本院針對BSM 展前策辦培訓工作坊，針對入選BSM的10組臺灣團隊進行培訓，目標為協助臺灣業者掌握提案技巧、優化提案內容並提高媒合成功機率。工作坊於9月20日至21日舉辦，除了邀請BSM培訓講師，亦網羅韓國與臺灣知名製片授課，課程內容包含大師講堂、提案演練及團體討論。

8. TIES THAT BIND 2023 國際合製工作坊 (第一階段)

112年度本院與歐洲影音製作人聯盟EAVE合作，於11月5日

至9日在臺北舉辦第一階段，本工作坊共招收計15組團隊參與。目標為培養跨國合製產業人才、優化內容產製，將由來自歐、亞兩洲的影視領域頂尖專業人士擔任導師，工作坊內容以電影劇情長片劇本開發、亞歐國際合製、私人與公共資金籌資、提案、行銷與發行為主軸，進行團體討論、專屬諮詢、會談及團體課程。

9. ATF X TTB 動畫工作坊及提案大會

今年新加坡ATF與歐洲最主要的歐亞影視合製人才培育學程TIES THAT BIND合作舉辦「動畫工作坊及提案大會」(Animation Lab & Pitch)，本院為主要官方合作單位，並帶領9家業者前往參與，其中華特比影業的動畫劇集企劃案

「布萊恩拯救世界」提案入選本單元，並受到具有國際動畫開發資歷的講者推薦，同時亦入選2023年TCCF PITCHING動畫單元。

10. TAICCA x WBD 非戲劇類節目企劃國際培訓工作坊

為促進臺灣節目產業與國際接軌，112年度本院與華納兄弟探索集團(Warner Bros. Discovery)合作，於12月18及20日辦理「非戲劇類節目企劃工作坊」，將國際節目製作規格及企劃方式帶入臺灣產業，並提供實務層面的經驗分享。本工作坊招收15組臺灣節目業者(含導演/節目企劃、製作人)，聚焦「非戲劇類節目」，工作坊第二階段預計選出3-5組具製作潛力的團隊與華納兄弟探索集團講師一對一對談。

11. 好萊塢劇集開發系列工作坊

為培養臺灣影視產業監製、編劇人才，建立臺灣影視產業規模化，112年度本院邀請好萊塢講師Aurora Khoo開辦「好萊塢劇集開發系列工作坊」，總計招收12名資深產業人士，系統性引入好萊塢劇集產製方法，對接臺灣影視產

業與國際製作規格，建立產業發展系統。

(二) 產業數據、商情資料庫及研究成果出版發布

本院為推動產業生態鏈並陪伴產業參與者發展階段，持續建置可供產業共同分享、運用之產業數據、商情及資料庫，同步定期進行具產業通盤性研究調查、發布多元商情及產業數據相關研究成果，作為產業人士及民間單位、政府單位參考之依據。

1. 整合深化調研資料庫應用及國際商情發布

112年度持續充實產業資料庫內容，調整「產業研究資料庫」之版面呈現及功能，以優化使用者體驗。112年度本院除定期發布產業調查報告外，亦針對包含影視、出版、漫畫、遊戲、流行音樂、表演藝術、時尚設計等產業進行國際商情資訊發布。截至112年12月31日止，共發布365篇國際商情，累計閱覽瀏覽次數共101,446次。

2. 國內產業與消費數據蒐集與分析

112年度本院發布《2022年臺灣文化內容產業調查報告》（共4冊），同時編印《2022年臺灣文化創意產業發展年報》，調查範疇包括視覺藝術、音樂及表演藝術、文化資產應用及展演設施、工藝、電影、廣播電視、出版、流行音樂及文化內容、廣告、產品設計、視覺傳達設計、設計品牌時尚、建築設計、創意生活、數位內容產等15項產業。另為了解我國消費者前年度在各領域的參與和消費狀況，本院發布《2022臺灣文化內容消費趨勢調查報告》針對影視、廣播、Podcast、音樂、表演藝術、閱讀出版、電玩遊戲、原創角色等8項文化內容消費領域進行問卷調查，反映我國文化內容消費市場狀況與消費者喜好；發布《2022跨域文化內容閱聽調查報告》，針對出版、影視、音樂、遊戲四大產業閱聽題材內容、跨域閱聽帶動狀況、作品改編偏好等面向進行問卷調查，以作為產製規劃與跨域

合作之參考，以及發布《臺灣兒少影視內容觀影行為調查》，針對4-10歲孩子偏好進行調查，找尋閱聽者與消費者的需求，確認兒少影視內容的產製關鍵元素，瞭解臺灣作品的機會點。

（三）打造產業重要基礎平台及共享資源

112年度本院持續營運、升級臺灣數位模型庫數位內容，持續提供國際最新的動態容積擷取技術等支持工具及資源，以降低內容產製門檻與媒合成本，並擴大文化內容產業運用數位內容加值進用。

1. 臺灣數位模型庫

112年度臺灣數位模型庫截至12月31日共銷售模型數共127組、總下載數達6,566組、新增會員數共995人、總瀏覽人次達171,054人。另為滿足業界需求臺灣特有的文化、動植物、建築模型為開發方向，112年度本院捲動公視歷史劇集《聽海湧》之數位模型25件上架平台，擴大與影視產業的對接。

2. IP內容實驗室

為協助業者產製原生內容作品，本院營運IP內容實驗室，112年度共協作13件不同類型文化科技與影像內容進行產製作業。另，共同營運單位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進行無穿戴式肢體、手部與臉部表情動作捕捉研發，112年度取得第一期成果，明年度將接續進行第二期研發執行。

（四）產業諮詢及社會倡議

為強化產業參與及廣泛回應產業需求，持續參與民間活動及對話，透過產業諮詢會、論壇、座談會等活動辦理，廣納產業各界建言意見，以有效擴大產業參與、倡議及社會溝通。112年度成果分述如下：

1. 產業諮詢

112年度本院舉辦「臺灣文化科技產業發展與現況反思」場產業諮詢會，邀請5位業界委員參與，透過分析國外文化科技產業化發展經驗，以了解其脈絡與成果，進而作為國內推動文化科技產業發展之參考。

2. 社會倡議

為與產業進行雙向溝通及強化產業參與，112年度本院透過工作坊、專講、論壇等形式，以國際文化內容產業之趨勢作為倡議主題，持續帶動國內業者參與及觀點交流，包含如112年度與文化部共同策辦「電影與影視平台新經濟展望」臺法工作坊，邀請法國國立影視機構代表、電影製片人、電影院建築師等人，探討臺、法當代OTT產業動向、國際電影合製之發展；另於文博會策辦IP授權論壇，邀請臺灣、日本、韓國等8位角色IP產業領域專業人士，討論角色IP經營策略與國際市場趨勢，帶動國內外專業人士交流；與NMEA合作辦理「2023亞洲新媒體高峰會」，共辦理2場與談及2場閉門專場，探討內容產業投資、AI與文化科技等議題，並透過閉門專場與產業交流影視及出版兩大議題，增進產業界對於院內機制認識，持續以優化及精進本院各項策進機制。

參、業務計畫

一、願景與目標

在國際文化內容強勢的競爭態勢下，為協助我國產業提高產業化程度、進軍國際市場，本院秉持作為行政法人中介組織的角色，發揮勝於行政機關的靈活及彈性，架構出跨部會、跨領域、跨平臺的協力合作機制，提供產業所需關鍵資源，以「國家級的文化內容產業加速器」為自身期許，加速國內與國際間產業生態、資金及市場對接，推出各式策進機制，補強產業在不同階段面臨的斷鏈點，以強化產業整體體質，推動文化內容產業穩健發展並持續提升。

二、具體工作計畫

114年業務計畫奠基於本院113至115年中長程計畫發展目標「強化內容競爭力」、「引入民間資金」、「全球市場拓展」、「培育產業跨域人才」及「強化產業趨勢研究分析」面向上，將投入多元資源至各產業，加速文化內容產業於人才、內容、資金、通路等方面之整合，進而完善產業鏈各環節之健全發展、蓄積產業整體實力，打造具國際影響力的國家品牌形象。本院年度工作計畫亦將因應外部環境變化等因素積極應變，健全院務營運管理並依程序提報董事會同意後調整執行。以下，將分別說明各項114年度主要營運業務目標大項及其各項重點工作計畫內容。

（一）培育產業跨域人才

多元專業人才是產業發展的基石，為培育具有國際視野及商業思維的產業人才，114年除強化文化內容業者說故事、經紀中介、經營思維等能力，增進臺灣人才的國際競爭力，本院持續推動文策學院，與國際指標性展會或專業人才培育組織合作，辦理提案工作坊、培訓課程，以增進產業人士商務拓展技能與國際市場的認知，推動優質企劃案進入開發流程，開發出符合國際市場取向之作品。為協助業者完備事業經營能力，優化創業加速器機制，協助經營團隊整備創業內容，並強化對接精準

投資與資源媒合，以開創文化內容產業營運業務的新商機及市場方向。

1. 導入產業關鍵能力之培力，培育多面向實力的產業人才

文策學院持續透過與國際關鍵人培組織合作、媒合國內外產製及通路資源，規劃影視、動畫、音樂、出版等產業內容課程，以均衡培育多元領域與具國際競爭力的人才，產出具市場性和國際性的文化內容，提供文化內容業者實際對接國內外產製資源機會，亦規劃非影視類國際培訓單位合作計畫、內容轉譯及改編課程，以培養IP跨域開發人才，全方位為臺灣文化內容產業人才注入能量。

2. 整合資源策進文化創業發展，陪伴建立完善商業模式

為促進臺灣文化內容產業業者以企業思維建立商業模式，推動文化創業加速器，協助內容產業經營者體質愈趨市場化，同時聚焦創業團隊所需資源與資金，規劃訂製輔導制度及創業教練陪跑輔導，拆解獲利模式，並加強計畫精準投資與資源媒合，提升企業對接國內外資金的機會；辦理交流小聚，協助拓展創業團隊人脈，建立未來合作可能性。期透過系統性打造指標性的文化內容創業孵育平台，以利產業長期發展，活絡臺灣文化內容創業生態圈。

(二) 強化內容競爭力

為產生更多優質的原生故事內容及擴大各內容產業，本院聚焦國內外市場需求，持續挖掘具改編潛力的文本、文史題材、出版影視媒合、故事提案等機制，進行內容題材開發。同時，為催生更多具市場性及國際性的內容，本院持續扮演文化內容轉化為商業價值的重要橋梁，透過IP跨域開發、鼓勵文化內容結合創新科技應用與國內外單位合作及合製等機制，強化內容產製量能，以帶動更多跨產業的合作及市場經濟綜效，推進文化內容產業多元發展。

1. 持續推動內容開發，發展潛力題材

為提升文化內容產製並符合市場機制，將與平台、通路等合作夥伴，共同從培訓進到開發製作，最終進入銷售通路端，以加速產業發展。持續推動多元的題材開發計畫，聚焦內容開發前期的資源困境、挹注開發經費，協助業者開發及挖掘具潛力的題材，並掌握國際內容產製方式促成更國際化的故事題材出現，加速作品打入國際市場。亦透過《CCC 創作集》開發更多臺灣漫畫題材，積極經營創作之線上平台/線下場域，以擴大走向市場端之機會。同時持續著手不同產業的跨業合作，如出版影視媒合等，讓臺灣原創出版IP有機會獲得多元運用。

2. 促成更多市場性內容製作，加速進入國際市場

為開發出切合國際市場（美洲、歐洲、亞洲等）取向之內容作品，將持續完善多元內容產製機制，透過與國際內容製作單位，共同合作開發或合製，強化各類型內容的故事闡述能力，媒合內容主創團隊與製作方，發展具市場導向的作品進到國際市場通路端。同時也提供產業發展所需的共享資源以降低業者於開發或製作上的成本，如臺灣數位模型庫、IP內容實驗室等。此外，在文化與科技應用部分，過往在政府端長期投入產製，未來將提供產業所需的支持方案，進行內容開發與商業市場驗證，期透過創新科技應用，帶來新的內容製作及發展，產製出兼具文化底蘊與市場性的新型態內容IP。

3. 延續 IP 商業效益，創造多元變現機會

為帶動IP市場經濟綜效，本院整合各種助攻機制，提供IP產業各階段發展對應資源，如透過育成特定或潛力IP題材開發轉譯，藉由不同類型的創投媒合專場、IP推介會或與民間公協會合作，促進IP跨域媒合及一源多用；或借鏡國際經驗，引導臺灣具國際市場潛力的圖像IP、漫畫、動畫、遊戲或表演藝術等

內容進行跨業合作，增加原創IP於國內外之聲量。希冀藉由IP跨域破圈，打開分眾市場，進而導入投資工具，促成共同開發等策進作為，讓IP走向國際化。

(三) 引入民間資金

為使產業整合及規模變大，本院持續整合更完善政策工具，持續打造友善的文化內容投資環境，引導民間資金投入內容產業。奠基文化部投資抵減利多誘因，本院持續透過國發基金進行專案投資、股權投資及合組基金，或與國內外產業之關鍵中介組織、國際關鍵企業合作，帶動國內外公司共同投資、製作，以激發更多元的跨業資金及資源共同投入。同時，為因應產業多元彈性的營運模式，推動貼近產業需求的融資服務，扮演業者與金融機構之溝通橋梁，協助業者建立完善的財務管理觀念及深化企業和文化內容業者間的合作關係，推動 ESG for Culture，擴大多元產業企業與文化內容業者攜手合作，提供企業端及文化端專業媒合及促進交流，促使更多企業認同文化內容之價值與效用，提升文化內容在社會和企業間的影響力。

1. 強化資金挹注，促使產業規模變大

本院運用國發基金「文化內容投資計畫」機制，針對投資案件規模大小與產業特性，採分流的方式辦理並提供合適投資模式，持續推動投資標的多元化，靈活支持各文化內容產業的不同發展需求，帶動民間進場投資之信心，為產業打造健康的生態環境。主動促成被投資公司彼此合作達到產業綜效，並推動投後管理機制，瞭解被投資事業營運方向，以及請專業管理機構協助投後管理事務，以定期追蹤被投資標的之營運表現。

2. 促成策略型投資案件，擴散產業經濟綜效

為補強現有產業鏈欠缺之角色，將推動跨國、跨產業佈局合作，促成策略型投資指標案件，包括主動促成民間企業合組投資基金、促成國內外大型指標公司共同合資等，以多元資金挹注文化內容產業，增添臺灣文化內容產業穩定的資金活水，推動大型投資案件落地，也讓更多優秀的臺灣作品有機會以不同方式利用，開創IP內容商機，建立企業多角化的營運模式，促進產業跨域整合及連動效益。

3. 鼓勵國際合作共同投資，蓄積文化內容產業國際化之量能

為促成更具規模的臺灣文化內容投資案，支持多元題材作品文本開發，推動臺灣人才及作品站上國際舞台，增加更多與國際合作的機會，本院將依文化內容產業特性，加強及精進國際合作共同投資機制，以更貼近國際市場投資樣態、接近業者實際需求的方向，提升臺灣文化內容產製量、加速文化內容投資與對接市場需求，促進文化內容產業國際化、規模化及市場化。

4. 提升融資服務，促使企業建立財務觀念

鑑於國內文化內容業者多屬微型或中小企業，為提升其對營運管理之理解與知識，並協助業者取得資金，本院提供加強文創產業升級轉型貸款、貸款利息補貼等措施，協助業者建立中長期財務觀念，協助業者並與金融機構建立良性互動，使企業穩健與長期經營。並持續策辦各類說明會、產業小聚及業者諮詢，進行融資服務之宣導與溝通，提供業者整合性之融資服務說明。

5. ESG for Culture，提高企業認同文化內容價值與效用

為推動臺灣文化產業發展，本院扮演文化內容業者及企業間的媒合平台，鼓勵企業透過捐贈、贊助、投資等多元方式與文化內容產業合作，協助文化內容產業破圈，共創具社會影響力及商業價值的創新行動方案，亦推動共創媒合、偕同具公信力機構倡議或協力專業媒合機構，鼓勵更多企業參與推動 ESG 創新、永續發展，期藉由上述作為，促使文化產業與企業於多元面向之深度合作。

(四) 海外市場拓展

為拓展臺灣內容產業的國際市場，協助產業朝向國際化邁進，本院持續策劃將具市場競爭力的作品、類型題材，透過與國際組織、產業單位合資、合製、合辦等多元合作的方式接軌國際，並上架國際平台通路，累積聲量及深度培養海外目標市場，或透過海外商務開發等持續累積海外商務人脈，協助文化內容作品進行重點市場拓展。同時也將藝人、內容作品及主創團隊以國際多角度的方式行銷宣傳及曝光造勢，提升國際能見度。此外，114年將參與更多元文化內容產業的國際展會，從中建構國際合作網絡對接機制、開拓全球市場產製銷售的管道，助攻具有發展潛力的臺灣文化內容對接國際市場，蓄積我國文化內容國際出海量能。

1. 推展國際展務，增加臺灣內容國際市場能見度

除了耕耘歐美市場以外，114年將加強於亞洲市場之布局，以協助產業擴展全球市場的影響力。透過參與更多元文化內容的指標性國際展會，以國家館形式建立臺灣品牌形象推廣臺灣文化內容，協助業者進行國際版權交易；並持續推動創投單元與提案專場，搭配展前專業培訓課程，強化臺灣文化內容更具有國際提案精準度，以擴大更多媒合機會。期藉由國際展會管道，從中強化與國際組織關係、建構人脈網絡及買家經營，簽署合作意向書等策略結盟，帶

動國際資金挹注，進一步串聯國內外資源，促成更多臺灣原創作品推廣、版權交易、國際合作或合製商機。同時，為使臺灣文化內容產業業者對接國際資源，持續策辦TCCF創意內容大會，以成為全球內容產業之最專業商務媒合展會為目標，導入過往國際買家資源，提供國際交易及洽商管道，協助業者找到潛在國際投資者或合製夥伴的機會，拓展國際夥伴、擴大國際通路，助攻臺灣文化內容產業邁向國際。

2. 策劃海外商務開發，加深臺灣內容的傳播影響力

為擴展臺灣文化內容佈局全球市場的機會，本院與重要業者和機構持續建立商務開發合作關係，針對不同產業屬性、當地市場喜好屬性及各地文化民情，規劃不同類型商務開發作為，包含如各地通路網絡上架或合作開發臺灣內容作品、策辦海外行銷宣傳活動等，並為使產業標的變大，將從造星思維出發，以國際市場為目標，針對經過市場測試，具潛力發展的藝人、內容作品、主創團隊等給予支持與整合資源，包含如於國際展會或競賽合作，或於目標市場當地社群、媒體圈營造指標性活動，推薦臺灣人才、作品內容，強化臺灣文化內容在當地市場的受眾接受度，逐步提升臺灣創意內容影響力，以期開發更多跨國合作機會，進而帶動臺灣內容作品及人才擴展市場的可能性。

(五) 強化產業趨勢研究分析

為掌握國際產業生態發展趨勢及關鍵消費市場數據，本院持續提升產業研究量能及與不同的智庫、民間單位及產業公協會合作，以協助國內業者洞悉國際消費市場的需求，開拓更具國際視野、市場性、多樣性的文化內容類型及題材，或因應瞬息萬變的產業趨勢及國際動向研擬新的營運策略與商業模式，進一步提升臺灣內容國際競爭力與影響力。

3、 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擴充

本年度預算編列 150 萬元，編列項目如下：

(一)機械及設備：年編 90 萬元，主要係資訊設備汰舊及更新等。

(二)什項設備：年編 60 萬元，主要係行政事務等各項什項設備汰舊及更新等。

4、 代管資產

無。

肆、本年度政府機關核撥經費概述

114 年度文化部補助本院 9 億 1,673 萬 2 千元，其中：

一、營運經費 7 億 3,320 萬 2 千元（其中 150 萬係資本門經費）。

二、執行相關專案經費 1 億 8,353 萬元，包含：

（一）辦理「影視國際市場展及交流活動」，計列 3,000 萬元。

（二）辦理「臺灣數位模型平臺暨虛擬攝影棚創新應用計畫」，計列 1,400 萬元。

（三）辦理「推動漫畫基地營運」，計列 1,749 萬元。

（四）辦理「5G 內容力技術力跨域創新生態系計畫」，計列 4,000 萬元。

（五）辦理「具國際潛力沉浸式內容跨域多元應用計畫」，計列 8,204 萬元。

伍、近二年度預算財務自籌情形概述

文策院致力於提升文化內容之應用及產業化，完備產業專業支援體系，以策進文化內容產業發展為核心業務，系統性提供產業所需要的技術及服務。

隨文化產業能力成熟，文策院逐步導入收費系統，考量環境現況與業者能力，以漸進方式，促成收費機制，以穩定組織財源業務為目標，積極開拓服務項目，提供產業所需資源，以裨益長期發展。

114 年度預估之自籌收入（含利息收入）為 1,050 萬元，占總收入 9 億 4,317 萬 4 千元之比率為 1.11%。113 年度預估之自籌收入（含利息收入）為 500 萬元，占總收入 10 億 3,394 萬 6 千元之比率為 0.48%。

114 年較 113 年增加 550 萬元，主要為持續開拓自主財源項目所致。

陸、本年度預算概要：

一、收支營運概況

本院 114 年度收入預估為 9 億 4,317 萬 4 千元，包含租金及權利金收入 130 萬元、其他業務收入 9 億 4,067 萬 4 千元及財務收入 120 萬元。

其他業務收入 9 億 4,067 萬 4 千元為政府公務預算補助收入 7 億 4,708 萬 4 千元、政府專案補助收入 1 億 8,559 萬元及雜項業務收入 800 萬元。

政府公務預算補助收入 7 億 4,708 萬 4 千元，為核撥數 7 億 3,320 萬 2 千元減未表達於收支營運預計表中之資本門經費 150 萬元，加計本年度提列折舊及攤銷且同時列於遞延收入轉政府公務預算補助收入計 1,538 萬 2 千元。

政府專案補助收入 1 億 8,559 萬元，為核撥數 1 億 8,353 萬元，加計本年度提列折舊(代管資產)及攤銷且同時列於遞延收入轉政府專案補助收入計 206 萬元。

業務成本與費用預估投融資業務成本 1 億 6,434 萬 5 千元、業務費用 4 億 9,945 萬 8 千元、管理及總務費用 2 億 7,937 萬 1 千元，共計 9 億 4,317 萬 4 千元，本年度預估收支平衡。

本院 114 年度收入、支出及餘絀圖表，如圖二。

本院最近 5 年收入與支出圖表，如圖三。

二、淨值變動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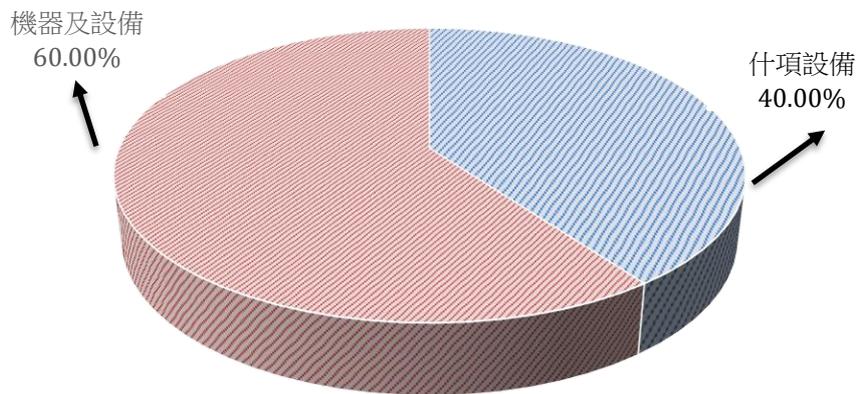
本院 114 年度期初累積賸餘 4 億 2,749 萬 8 千元，加計本年度預估增(減)數 0 元，本年度累積賸餘期末餘額為 4 億 2,749 萬 8 千元。

三、現金流量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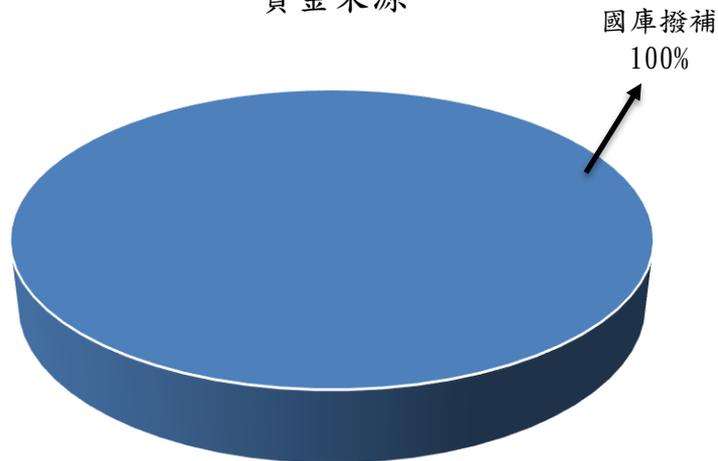
本院 114 年度預估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466 萬 6 千元、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為 160 萬元，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為 61 萬 7 千元，故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 1,244 萬 9 千元。

114 年度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及其資金來源

圖一



資金來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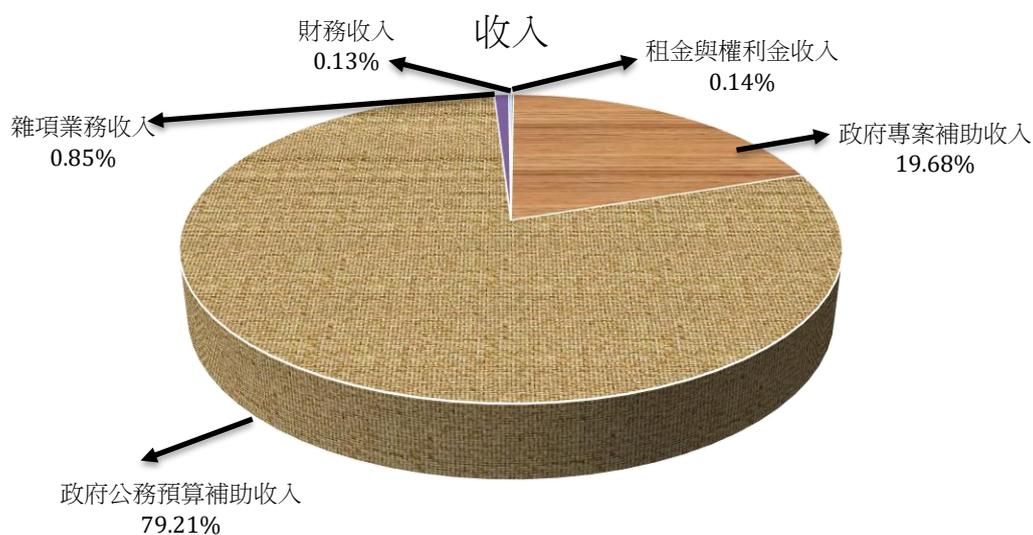


單位：新臺幣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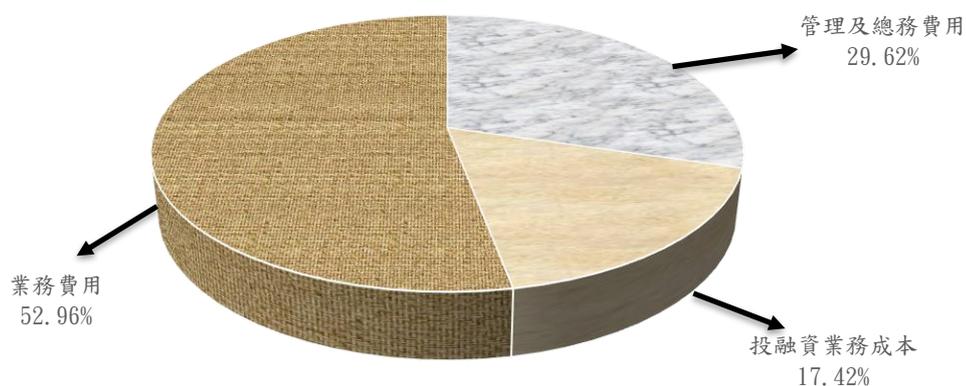
建設改良擴充	114 年度 預算數	資金來源	114 年度 預算數
(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500	營運資金	-
土地	-	出售不適用資產	-
土地改良物	-	國庫撥補	1,500
房屋及建築	-	外借資金	-
機械及設備	900		
交通及運輸設備	-		
什項設備	600		
租賃權益改良	-		
(二)投資性不動產	-		
合計	1,500	合計	1,500

114 年度收入、支出及賸餘

圖二



支出及賸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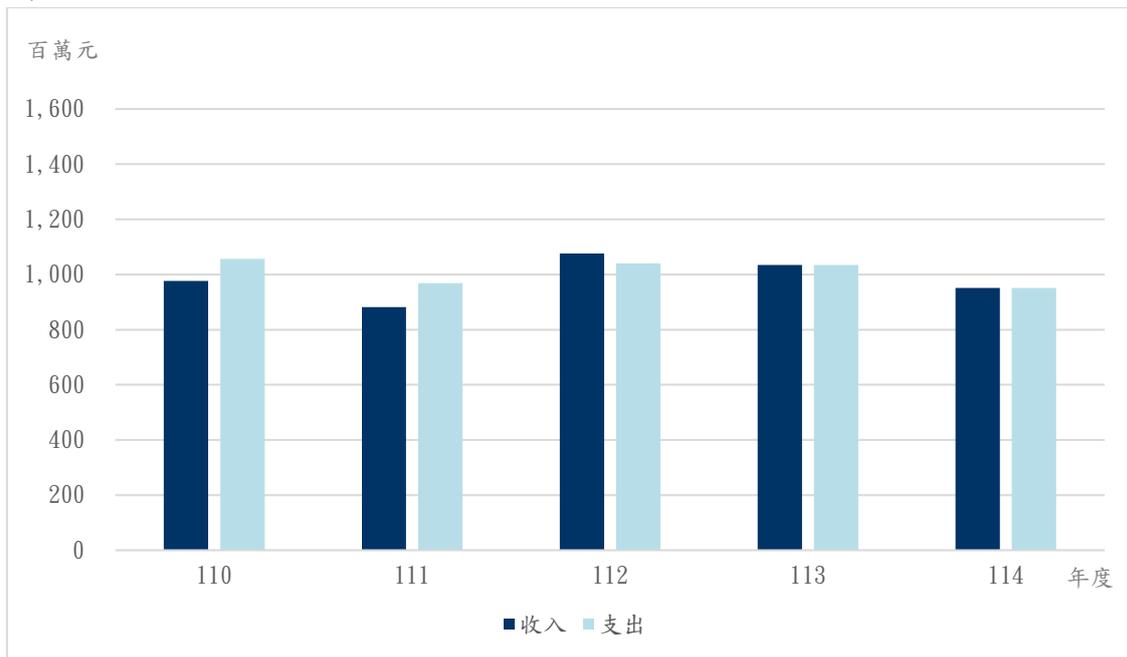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收入	114 年度 預算數	支出及賸餘	114 年度 預算數
業務收入		業務成本與費用	
租金及權利金收入	1,300	投融資業務成本	164,345
政府公務預算補助收入	747,084	業務費用	499,458
政府專案補助收入	185,590	管理及總務費用	279,371
雜項業務收入	8,000	本期賸餘	-
業務外收入			
財務收入	1,200		
收入總額	943,174	支出及賸餘總額	943,174

最近5年收入與支出

圖三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110 年度 決算	111 年度 決算	112 年度 決算	113 年度 預算	114 年度 預算
收入					
業務收入	975,374	880,904	1,073,015	1,032,746	941,974
業務外收入	189	630	3,265	1,200	1,200
收入合計	975,563	881,534	1,076,280	1,033,946	943,174
支出					
業務成本與費用	1,055,174	967,458	1,039,867	1,033,946	943,174
業務外費用	658	460	-	-	-
支出合計	1,055,832	967,918	1,039,867	1,033,946	943,174
本期賸餘	-80,269	-86,384	36,413	-	-

註：113 年度預算經立法程序公布，為法定預算數。以下各表同。

主要表

文化內容策進院
收支營運預計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比較增減(-)		說明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1,076,280	100.00	收入	943,174	100.00	1,033,946	100.00	-90,772	-8.78	
1,073,015	99.70	業務收入	941,974	99.87	1,032,746	99.88	-90,772	-8.79	
684	0.07	租金及權利金收入	1,300	0.14	1,150	0.11	150	13.04	
684	0.07	其他租金收入	1,300	0.14	1,150	0.11	150	13.04	
1,072,331	99.63	其他業務收入	940,674	99.73	1,031,596	99.77	-90,922	-8.81	
730,649	67.89	政府公務預算補助收入	747,084	79.21	745,563	72.11	1,521	0.20	
327,868	30.46	政府專案補助收入	185,590	19.68	283,383	27.41	-97,793	-34.51	
13,814	1.28	雜項業務收入	8,000	0.85	2,650	0.25	5,350	201.89	
3,265	0.30	業務外收入	1,200	0.13	1,200	0.12	-	-	
2,741	0.25	財務收入	1,200	0.13	1,200	0.12	-	-	
2,732	0.25	利息收入	1,200	0.13	1,200	0.12	-	-	
9	-	兌換賸餘	-	-	-	-	-	-	
524	0.05	其他業務外收入	-	-	-	-	-	-	
524	0.05	違規罰款收入	-	-	-	-	-	-	
1,039,867	96.62	支出	943,174	100.00	1,033,946	100.00	-90,772	-8.78	
1,039,867	96.62	業務成本與費用	943,174	100.00	1,033,946	100.00	-90,772	-8.78	
-	-	投融资業務成本	164,345	17.42	-	-	164,345	-	
-	-	投資業務成本	164,345	17.42	-	-	164,345	-	
834,668	77.55	業務費用	499,458	52.96	754,263	72.95	-254,805	-33.78	
834,668	77.55	業務費用	499,458	52.96	754,263	72.95	-254,805	-33.78	
205,199	19.07	管理及總務費用	279,371	29.62	279,683	27.05	-312	-0.11	
205,199	19.07	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	279,371	29.62	279,683	27.05	-312	-0.11	
36,413	3.38	本期賸餘(短絀)	-	-	-	-	-	-	

備註：本年度表內科目填列順序，依本院會計制度規章辦理。

文化內容策進院
淨值變動預計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基 金			公 積		累積餘絀		淨值其他項目		合 計
	創立基金	捐贈基金	其他基金	資本公積	特別公積	累積賸餘	累積短絀	累積其他 綜合餘絀	未認為退 休金成本之 淨短絀	
本年度期初餘額	-	-	-	-	-	427,498	-	-	-	427,498
本年度增(減-)數	-	-	-	-	-	-	-	-	-	-
本年度期末餘額	-	-	-	-	-	427,498	-	-	-	427,498

文化內容策進院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預算數	說明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賸餘(短絀)	-	
利息股利之調整	-1,200	
未計利息股利之本期賸餘(短絀)	-1,200	
調整非現金項目	14,666	調整非現金項目：
未計利息股利之現金流入(流出)	13,466	折舊、減損及折耗 15,546
收取利息	1,200	攤銷 1,896
		其他(遞延收入轉政府補助收入) -17,442
		流動資產淨增加 -305
		流動負債淨增加 13,471
		其他負債-遞延收入增加 1,500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4,66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礦產資源	-1,500	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1,500千元。
增加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	-100	增加存出保證金100千元。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60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減少短期債務、流動金融負債及其他負債	-617	減少存入保證金617千元。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617	
匯率影響數	-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12,44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408,63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421,084	

本頁空白

明細表

文化內容策進院
租金及權利金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營運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說明
租金及權利金收入	1,300	
其他租金收入	1,300	主要係漫畫基地主題商店委託經營管理之房地租金及IP內容實驗室虛擬攝影棚提供商業使用。

文化內容策進院
政府公務預算補助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營運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說明
政府公務預算補助收入	747,084	
政府公務預算補助收入	747,084	文化部政府補助收入，年列747,084千元。 1. 主要營運目標，年列731,702千元： (1)強化內容競爭力：年列220,245千元。 (2)引入民間資金：年列49,507千元。 (3)全球市場拓展：年列107,434千元。 (4)培育產業跨域人才：年列17,056千元。 (5)強化產業趨勢研究分析：年列35,840千元。 (6)組織營運及資訊整合：年列301,620千元。 2. 自有資產本期提列折舊數及攤銷數，將遞延收入轉政府公務預算補助收入，年列15,382千元。

文化內容策進院
政府專案補助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營運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說明
政府專案補助收入	185,590	
政府專案補助收入	185,590	文化部專案補助收入，年列185,590千元。 1. 主要辦理項目，年列183,530千元： (1) 影視國際市場展及交流活動： 年列30,000千元，辦理全球文化內容展會。 (2) 推動臺灣數位模型平臺暨虛擬攝影棚創新應用計畫： 年列14,000千元，辦理台灣數位模型庫平 台環境升級。 (3) 推動漫畫基地營運： 年列17,490千元，整合臺灣圖像漫畫開發 能量及實體空間營運提。 (4) 5G內容力技術力跨域創新生態系計畫： 年列40,000千元，辦理未來內容跨界跨域 產業整合生態系。 (5) 具國際潛力沉浸式內容跨域多元應用計畫： 年列82,040千元，以產業特性提出沉浸式內容 支持方案。 2. 代管資產本期提列折舊數及攤銷數，將遞延 收入轉政府專案補助收入，年列2,060千元。

文化內容策進院
其他業務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營運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說明
其他業務收入	8,000	
雜項業務收入	8,000	主要係數位模型庫圖文授權、數位漫畫平台金流服務、展會相關及對外服務收取之服務費、處理費等收入。

文化內容策進院
業務外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營運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說明
業務外收入	1,200	
財務收入	1,200	
利息收入	1,200	主要係金融機構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

文化內容策進院

投融資業務成本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	-	- 投融資業務成本	164,345
-	-	- 投資業務成本	164,345
-	-	- 其他	164,345
-	-	- 其他費用	164,345

文化內容策進院
投融資業務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14年度

科目	說明
投融資業務成本 投資業務成本 其他 其他費用	係執行投資型支持方案業務所需之費用，年編164,345千元。

文化內容策進院
業務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834,668	754,263	業務費用	499,458
834,668	754,263	業務費用	499,458
164	-	用人費用	-
164	-	福利費	-
430,777	440,905	服務費用	337,398
21	1,440	水電費	-
139	372	郵電費	45
18,120	25,561	旅運費	17,077
61,305	76,671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61,103
335	-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300
124	465	保險費	30
284,147	243,991	一般服務費	140,953
64,995	92,003	專業服務費	116,940
1,591	402	公共關係費	950
2,639	3,221	材料及用品費	5,790
2,639	3,221	用品消耗	5,790
13,083	19,306	租金與利息	26,866
110	-	地租	-
10,999	16,596	房租	26,866

文化內容策進院
業務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1,389	1,750	機器租金	-
212	33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
373	630	什項設備租金	-
3,640	-	折舊、折耗及攤銷	-
3,205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
212	-	其他折舊性資產折舊	-
223	-	攤銷	-
610	1,277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49
222	-	土地稅	-
71	-	房屋稅	-
317	1,277	消費與行為稅	49
-	-	規費	-
351,908	256,837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114,710
-	40	會費	-
294,697	220,197	捐助、補助與獎助	67,400
30,520	29,570	補貼(償)、獎勵、慰問與救助(濟)	39,000
26,691	7,030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8,310
31,847	32,717	其他	14,645
31,847	32,717	其他費用	14,645

文化內容策進院
業務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114年度

科目	說明
業務費用	
業務費用	
服務費用	
郵電費	係執行業務計畫所需之郵資、電話費及數據通信費，年編45千元。
旅運費	係執行業務計畫所需之國內、外出差旅費及貨物運送，年編17,077千元。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係執行業務計畫所需之印刷、裝訂及業務推廣等費用，年編61,103千元。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係執行業務所需之各項修護保養費等，年編300千元。
保險費	係執行業務計畫所需之各種財產保險費用，年編30千元。
一般服務費	係執行業務計畫所需之外包執行及手續費用，年編140,953千元。
專業服務費	係執行業務計畫所需之委聘專業機構、專家承辦或提供諮詢，年編116,940千元。
公共關係費	係執行業務計畫所需之媒體聯繫、產業連結等，年編950千元。
材料及用品費	
用品消耗	係執行業務計畫所需之辦公事務用品、報章雜誌等，年編5,790千元。
租金與利息	
房租	係執行業務計畫所需之活動場所租金等，年編26,866千元。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消費與行為稅	係執行業務計畫所需之貼用印花稅票或總繳印花稅，年編49千元。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捐助、補助與獎助	係執行業務計畫所需之各項補助費用，年編67,400千元。
補貼（償）、獎勵、慰問與 救助（濟）	係執行業務計畫所需之補貼與慰問給付，年編39,000千元。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係執行業務計畫所需之國外團體赴國內、同業交流觀摩或訪問等活動，年編8,310千元。
其他	
其他費用	係執行業務計畫所需之其他費用，年編14,645千元。

文化內容策進院
管理及總務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205,199	279,683	管理及總務費用	279,371
205,199	279,683	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	279,371
140,061	196,480	用人費用	197,020
90,951	139,826	正式員額薪資	139,826
3,416	5,400	超時工作報酬	5,400
5,856	-	津貼	-
18,408	28,560	獎金	28,560
6,725	8,040	退休及卹償金	8,040
14,705	14,654	福利費	15,194
17,265	28,720	服務費用	26,955
1,191	1,260	水電費	1,560
33	1,524	郵電費	1,524
1,058	566	旅運費	576
551	1,35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1,345
16	1,0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1,000
53	2,240	保險費	2,240
3,313	5,620	一般服務費	5,720
10,201	14,160	專業服務費	11,990
849	1,000	公共關係費	1,000
1,899	3,380	材料及用品費	3,363

文化內容策進院
管理及總務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95	240	使用材料費	240
1,804	3,140	用品消耗	3,123
27,094	33,418	租金與利息	34,561
305	214	地租	213
25,506	32,340	房租	33,484
-	-	機器租金	-
564	624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624
565	240	什項設備租金	240
154	-	利息	-
18,827	17,654	折舊、折耗及攤銷	17,442
16,664	12,63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13,486
1,055	3,893	其他折舊性資產折舊	2,060
1,108	1,127	攤銷	1,896
41	31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30
16	31	消費與行為稅	30
25	-	規費	-
-	-	短絀、賠償與保險給付	-
-	-	各項短絀	-
12	-	其他	-
12	-	其他費用	-

文化內容策進院
管理及總務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科目	說明
管理及總務費用	
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	
用人費用	
正式員額薪資	係正式員額之薪資，年編139,826千元。
超時工作報酬	係正式員工之超時加班費，年編5,400千元。
獎金	係正式員工之年終獎金、績效獎金等，年編28,560千元。
退休及卹償金	係正式員工依規定提撥或支給之退休、離職及卹償金等，年編8,040千元。
福利費	係正式員工分攤勞健保費、團保及其他福利費等，年編15,194千元。
服務費用	
水電費	係單位執行業務所需之水電費，年編1,560千元。
郵電費	係單位執行業務所需之郵資、電話費及數據通信費，年編1,524千元。
旅運費	係單位執行業務所需之出差旅費等，年編576千元。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係單位執行業務所需之印刷、裝訂、公告、業務推廣等，年編1,345千元。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係單位執行業務所需之各項修護保養費等，年編1,000千元。
保險費	係單位執行業務所需之各種財產保險費用，年編2,240千元。
一般服務費	係單位執行業務所需之匯費、手續費及委外辦理之勞務性工作等，年編5,720千元。
專業服務費	係單位執行業務所需之委聘專業機構、專家承辦或提供諮詢等，年編11,990千元。
公共關係費	係單位執行業務所需之加強建立公共事務、組織關係等，年編1,000千元。
材料及用品費	
使用材料費	係單位執行業務所需之公務車燃料費等，年編240千元。
用品消耗	係單位執行業務所需之辦公事務用品消耗等，年編3,123千元。
租金與利息	
地租	係單位執行業務所需之公務車輛停放之場地租金，年編213千元。
房租	係單位執行業務所需之辦公空間租金及會議場地租金等，年編33,484千元。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係單位執行業務所需之公務車租賃費等，年編624千元。
什項設備租金	係單位執行業務所需之電腦及辦公室事務機租賃費等，年編240千元。
折舊、折耗及攤銷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係單位執行資產按期提列之折舊費用，年編13,486千元。
其他折舊性資產折舊	係單位執行代管資產按期提列之折舊費用，年編2,060千元。
攤銷	係單位執行無形資產按期提列之攤銷費用，年編1,896千元。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消費與行為稅	係執行業務計畫所需之貼用印花稅票或總繳印花稅，年編30千元。

文化內容策進院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說 明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	
土地改良物	-	
房屋及建築	-	
機械及設備	900	汰換已達年限之資訊硬體設備。
交通及運輸設備	-	
什項設備	600	辦公設備採購。
租賃權益改良	-	
合 計	1,500	

文化內容策進院
資產折舊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投資性 不動產	其 他	合 計
	土 地 改良物	房屋及 建 築	機 械 及 設 備	交 通 及 運 輸 設 備	什 項 設 備	租 賃 資 產	租 賃 權 益 改 良			
前年度決算資產原值	-	-	60,171	4,059	7,563	715	25,518	-	51,604	149,630
上年度預計增(減)資產原值	-	-	900	-	500	-	1,410	-	-	2,810
本年度預計增(減)資產原值	-	-	900	-	600	-	-	-	-	1,500
資產重估增值額	-	-	-	-	-	-	-	-	-	-
本年度(12月底)止資產總額	-	-	61,971	4,059	8,663	715	26,928	-	51,604	153,940
本年度應提折舊額	-	-	6,197	677	1,083	143	5,386	-	2,060	15,546
管理及總務費用	-	-	6,197	677	1,083	143	5,386	-	2,060	15,546

備註：本年度代管資產提列折舊2,060千元。

本頁空白

參考表

文化內容策進院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114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12年12月31日 實際數	科目	114年12月31日 預計數	113年12月31日 預計數	比較增減
711,831	資產	652,876	655,964	-3,088
473,161	流動資產	437,703	424,949	12,754
399,796	現金	421,084	408,635	12,449
399,716	銀行存款	421,004	408,555	12,449
80	零用及週轉金	80	80	-
61,859	應收款項	800	500	300
1,042	應收帳款	800	500	300
1	應收退稅款	-	-	-
60,816	其他應收款	-	-	-
11,506	預付款項	15,819	15,814	5
7,099	預付費用	11,119	10,595	524
4,082	留抵稅額	4,200	4,819	-619
325	預付稅款	500	400	100
137,073	投資、長期應收款、貸墊款及準備金	137,073	137,073	-
137,073	非流動金融資產	137,073	137,073	-
137,073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137,073	137,073	-
43,14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4,011	55,997	-11,986
26,403	機械及設備	32,604	37,901	-5,297
60,171	機械及設備	61,971	61,071	900
-33,768	累計折舊—機械及設備	-29,367	-23,170	-6,197
1,179	交通及運輸設備	38	715	-677
4,059	交通及運輸設備	4,059	4,059	-
-2,880	累計折舊—交通及運輸設備	-4,021	-3,344	-677
2,279	什項設備	3,610	4,093	-483
7,563	什項設備	8,663	8,063	600
-5,284	累計折舊—什項設備	-5,053	-3,970	-1,083
441	租賃資產	298	441	-143
715	租賃資產	715	715	-
-274	累計折舊—租賃資產	-417	-274	-143
11,437	租賃權益改良	7,461	12,847	-5,386
25,518	租賃權益改良	26,928	26,928	-
-14,081	累計折舊—租賃權益改良	-19,467	-14,081	-5,386
1,410	購建中固定資產	-	-	-
1,410	未完工程	-	-	-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114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12年12月31日 實際數	科 目	114年12月31日 預計數	113年12月31日 預計數	比較增減
9,484	無形資產	7,588	9,484	-1,896
9,484	無形資產	7,588	9,484	-1,896
9,484	其他無形資產	7,588	9,484	-1,896
48,965	其他資產	26,501	28,461	-1,960
48,965	什項資產	26,501	28,461	-1,960
279	存出保證金	300	200	100
51,604	代管資產	51,604	51,604	-
-2,918	累計折舊—代管資產	-25,403	-23,343	-2,060
711,831	資產合計	652,876	655,964	-3,088
241,817	負債	225,378	228,466	-3,088
139,762	流動負債	112,971	99,500	13,471
111,379	應付款項	84,588	66,246	18,342
86,884	應付帳款	57,283	45,498	11,785
1,542	應付代收款	2,000	1,000	1,000
22,953	應付費用	25,305	19,748	5,557
28,383	預收款項	28,383	33,254	-4,871
28,383	預收收入	28,383	33,254	-4,871
42,516	長期負債	42,516	42,516	-
42,516	長期債務	42,516	42,516	-
42,516	其他長期負債	42,516	42,516	-
102,055	其他負債	69,891	86,450	-16,559
101,318	遞延負債	69,122	85,064	-15,942
101,318	遞延收入	69,122	85,064	-15,942
737	什項負債	769	1,386	-617
737	存入保證金	769	1,386	-617
284,333	負債合計	225,378	228,466	-3,088
427,498	淨值	427,498	427,498	-
427,498	累積餘絀	427,498	427,498	-
427,498	累積賸餘	427,498	427,498	-
427,498	累積賸餘	427,498	427,498	-
427,498	淨值合計	427,498	427,498	-
711,831	負債及淨值合計	652,876	655,964	-3,088

文化內容策進院
5年來主要營運項目分析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及項目	單位	數量	單位成本 (元)或平均 利(費)率	預(決)算數	說明
本年度預算數		-		943,174	
投融資業務成本				164,345	
業務費用		-		499,458	
管理及總務費用		-		279,371	
上年度預算數		-		1,033,946	
業務費用		-		754,263	
管理及總務費用		-		279,683	
前年度決算數		-		1,039,867	
業務費用		-		834,668	
管理及總務費用		-		205,199	
111度決算數		-		967,458	
業務費用		-		773,679	
管理及總務費用		-		193,779	
110年度決算數		-		1,055,174	
業務費用		-		906,627	
管理及總務費用		-		148,547	

文化內容策進院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人

職 類 (稱)	本年度員額 預 計 數	說 明
正式人員(一般人員)	180	本院係依據「文化內容策進院組織編制表」規定進用員額，114年度預計員額180人。
合 計	180	

文化內容策進院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合 計	投融資業務 成本	業務費用	管理及總務 費用
140,225	196,480	用人費用	197,020		-	197,020
90,951	139,826	正式員額薪資	139,826		-	139,826
3,416	5,400	超時工作報酬	5,400		-	5,400
5,856	-	津貼	-		-	-
18,408	28,560	獎金	28,560		-	28,560
6,725	8,040	退休及卹償金	8,040		-	8,040
14,869	14,654	福利費	15,194		-	15,194
448,042	469,625	服務費用	364,353		337,398	26,955
1,212	2,700	水電費	1,560		-	1,560
172	1,896	郵電費	1,569		45	1,524
19,178	26,127	旅運費	17,653		17,077	576
61,856	78,021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62,448		61,103	1,345
351	1,0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1,300		300	1,000
177	2,705	保險費	2,270		30	2,240
287,460	249,611	一般服務費	146,673		140,953	5,720
75,196	106,163	專業服務費	128,930		116,940	11,990
2,440	1,402	公共關係費	1,950		950	1,000
4,538	6,601	材料及用品費	9,153		5,790	3,363
95	240	使用材料費	240		-	240
4,443	6,361	用品消耗	8,913		5,790	3,123
40,177	52,724	租金與利息	61,427		26,866	34,561
415	214	地租	213		-	213
36,505	48,936	房租	60,350		26,866	33,484

文化內容策進院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合 計	投融資業務 成本	業務費用	管理及總務 費用
1,389	1,750	機器租金	-		-	-
776	954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624		-	624
938	870	什項設備租金	240		-	240
154	-	利息	-		-	-
22,467	17,654	折舊、折耗及攤銷	17,442		-	17,442
19,869	12,63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13,486		-	13,486
1,267	3,893	其他折舊性資產折舊	2,060		-	2,060
1,331	1,127	攤銷	1,896		-	1,896
651	1,308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79		49	30
222	-	土地稅	-		-	-
71	-	房屋稅	-		-	-
333	1,308	消費與行為稅	79		49	30
25	-	規 費	-		-	-
351,908	256,837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 （濟）與交流活動費	114,710		114,710	-
-	40	會費	-		-	-
294,697	220,197	捐助、補助與獎助	67,400		67,400	-
30,520	29,570	補貼（償）、獎勵、慰問與救助（濟）	39,000		39,000	-
26,691	7,030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8,310		8,310	-
-	-	短絀、賠償與保險給付	-		-	-
-	-	各項短絀	-		-	-
31,859	32,717	其他	178,990	164,345	14,645	-
31,859	32,717	其他費用	178,990	164,345	14,645	-
1,039,867	1,033,946	合 計	943,174	164,345	499,458	279,371

文化內容策進院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數量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全年)			養護費	其 他	備 註
					數量 (公升)	單價 (元)	金 額			
										本院無購置公務車

附錄

文化內容策進院
立法院審議行政法人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決議及附帶決議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無。	